

中图分类号: F230

密级: 公开

UDC: 005

学校代码: 10094

河北师范大学

硕士学位论文

(专业学位)

基于舞弊三角论和博弈论的  
广州浪奇财务舞弊研究

Study on Financial Fraud in Guangzhou Longqi

Based on Fraud Triangle Theory and Game Theory

研究生姓名: 刘美雪

指导教师: 吴永立 教授

徐芳 正高级会计师

专业学位类别: 会计硕士

专业学位领域: 会计

论文开题日期: 2022年 7月 2日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中图分类号: F230

密级: 公开

UDC: 005

学校代码: 10094

河北师范大学

硕士学位论文

(专业学位)

基于舞弊三角论和博弈论的  
广州浪奇财务舞弊研究

Study on Financial Fraud in Guangzhou Longqi

Based on Fraud Triangle Theory and Game Theory

研究生姓名: 刘美雪

指导教师: 吴永立 教授

徐芳 正高级会计师

专业学位类别: 会计硕士

专业学位领域: 会计

论文开题日期: 2022年 7月 2日

## 摘要

随着我国市场经济发展突飞猛进，证券市场也愈发繁荣兴旺，与之相伴的却是有很多知名企业陷入财务舞弊的风波，对我国现行的会计准则视而不见，以伪造报表、违规披露等方式，操控利润、谋取暴利，其财务舞弊行为会给投资者造成重大经济损失，使证券行业的公信力大大降低，给社会的经济发展造成极其恶劣的影响。因此，加强对企业的财务舞弊行为的预防和治理显得尤为重要。

本文以广州浪奇财务舞弊案件作为研究案例，采用文献研究、案例研究和博弈分析的方法，首先，对国内外相关研究文献进行了总结回顾，并对财务舞弊理论和博弈理论做了简要阐述，为接下来的案例分析奠定了理论基础。其次，简单回顾了广州浪奇财务舞弊事件发生的始末，并分析其主要采取了虚增营业成本、收入和利润，把一部分虚增的预付账款转变为虚增的存货以及违规披露关联方交易的舞弊手段。再次，了解了广州浪奇财务舞弊事件的整体情况之后，基于舞弊三角理论分别从压力、机会和自我合理化三个角度深入剖析广州浪奇财务舞弊的动因。最后，从博弈论角度出发，建立监管部门、企业及中介结构三方的博弈模型，围绕案例的基本情况分析各参与主体期望效用的影响因素，列明各参与主体的期望效用函数，以此进行博弈分析。

本文研究发现，广州浪奇实施财务舞弊的原因，在压力方面，主要是由于企业近几年经营不善，市场份额下降，从而导致经营压力和资金压力较大，因此想通过美化财务报表的方式获取更多融资和投资者的支持；在机会方面，主要是由于企业内部控制失效导致内部人控制现象较为严重，加之外部审计监督未达到应有的效果；在自我合理化方面，主要是管理层希望在业务中转亏为盈，避免被退市，从而实施财务舞弊隐瞒亏损，赚取利润。而基于企业、中介结构和监管机构三个主体之间的博弈分析结果表明，企业实施财务舞弊行为的关键原因是舞弊收益远大于被发现后的受罚成本，提高中介结构的审计质量和独立性可以有效制约企业实施舞弊行为，监管部门和中介结构的监管有效性对企业财务舞弊有明显影响。

根据舞弊三角论和博弈论两个视角对广州浪奇财务舞弊案件的分析结果，本文分别从企业、中介结构以及监管部门三个角度，提出预防和治理舞弊行为的应对策略。从企

业角度来说，企业实施财务舞弊行为的一个主要动因是企业市场竞争力较差从而产生了较大的经营压力，而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能够从源头有效遏制企业的财务舞弊倾向，所以要提高企业的创新能力，加强存货管理并优化营销策略；而大多数企业实施财务舞弊都是因为内部控制失效，因此需要通过改善企业内部管理机制、强化内部审计监督来加强内部控制。对中介机构角度来说，要提高审计人员专业和道德素养并加强审计风险管理。从监管部门角度来说，需要进一步完善会计信息披露制度和奖惩制度，提高监管效率，并借助社会监督力量及时发现企业财务舞弊行为。

本文创新点有两方面：一是目前财务舞弊的研究以舞弊三角论和博弈论分析的文章较少，本文是从舞弊三角论出发分析企业舞弊的动因，再用博弈论分析企业、中介机构和监管部门三方的博弈关系，结论更具严谨性和说服力。二是以往研究的博弈分析模型构建角度较为单一，而本文是从三方角度构建博弈模型，视角更全面，不仅有助于理解财务舞弊现象发生的原因，也为如何采取更为有效的监管措施提供了依据。

关键词：财务舞弊 舞弊三角理论 舞弊动因 博弈分析

## Abstract

With the rapid development of China's market economy, the securities market has become more and more prosperous, but along with it, there are many well-known enterprises caught in the storm of financial fraud. These well-known enterprises have turned a blind eye to China's current accounting standards, manipulating profits and making huge profits by falsifying statements and disclosing irregularities. Their financial frauds can cause significant economic losses to investors, greatly reduce the credibility of the securities industry and have an extremely bad impact on the economic development of society. Therefore, it is particularly important to strengthen the prevention and governance of financial fraud in enterprises.

This paper takes the Guangzhou Longqi financial fraud case as a research case and adopts the methods of literature research, case study and game analysis. Firstly, a summary review of relevant research literature at home and abroad is conducted, and the theory of financial fraud and game theory are briefly elaborated to lay a theoretical foundation for the next case study. Secondly, we briefly review the history of the financial fraud of Guangzhou Longqi, and analyse the fraudulent means of inflating operating costs, revenues and profits, converting part of the inflated prepayments into inflated inventories and disclosing related party transactions in violation of the law. Again, after understanding the overall situation of Guangzhou Longqi's financial fraud, we analyse the motivation of Guangzhou Longqi's financial fraud from three perspectives, namely pressure, opportunity and self-rationalisation, based on the fraud triangle theory. Finally,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game theory, a three-party game model of the regulator, the enterprise and the intermediary is established to analyse the factors influencing the expected utility of each participant around the basic situation of the case, and to set out the expected utility function of each participant, so as to conduct game analysis.

The study found that the reasons for Guangzhou Longqi's financial fraud were mainly due to the company's poor business performance and declining market share in recent years,

which led to higher operating pressure and financial pressure, and therefore wanted to obtain more financing and investor support by beautifying its financial statements. In terms of opportunity, it is mainly due to the more serious phenomenon of insider control as a result of the failure of the company's internal controls, coupled with the fact that external audit supervision is not as effective as it should be. In terms of self-rationalisation, it was mainly management's desire to turn a loss into a profit in the business and avoid being delisted, thus committing financial fraud to conceal losses and earn profits. The results of the game analysis based on the three parties of enterprises, intermediary structures and regulators show that the key reason for enterprises to commit fraud is that the benefits of fraud far outweigh the costs of being penalised if they are discovered, that improving the audit quality and independence of intermediaries can effectively restrain enterprises from committing fraud, and that the effectiveness of regulation by regulators and intermediaries has a significant impact on corporate financial fraud.

Based on the results of the analysis of the Guangzhou Longqi financial fraud case from the perspectives of fraud triangle theory and game theory, this paper proposes countermeasures to prevent and control fraud from three perspectives: enterprises, intermediaries and regulators respectively.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enterprises, one of the main motives for committing financial fraud is the poor competitiveness of enterprises in the market, which leads to greater pressure on their operations, and improving their core competitiveness can effectively curb their tendency to commit financial fraud at source. Internal controls need to be strengthened by improving corporate governance mechanisms and strengthening internal audit supervision. For intermediaries, there is a need to improve the professional and ethical quality of auditors and strengthen audit risk management.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government regulation, it is necessary to further improve the accounting information disclosure system and the system of rewards and penalties, to enhance the efficiency of regulation and to leverage on the power of social supervision to detect corporate financial malpractice in a timely manner.

There are two innovative points in this paper: Firstly, there are few articles on financial

fraud that are based on fraud triangle theory and game theory, but this paper analyses the causes of corporate fraud from fraud triangle theory, and then uses game theory to analyse the game relationship between enterprises, intermediaries and regulators, which makes the conclusion more rigorous and convincing. Secondly, the game analysis model of previous studies is constructed from a single perspective, while this paper constructs the game model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three parties, which has a more comprehensive perspective and not only helps to understand the causes of financial fraud, but also provides a basis for how to take more effective regulatory measures.

Key words: Financial Fraud    Fraud Triangle Theory    Fraud Motivation  
Game Analysis

# 目 录

一、 绪论.....	1
(一) 研究背景及研究意义 .....	1
1.研究背景 .....	1
2.研究意义 .....	1
(二) 研究现状综述 .....	2
1.国内研究现状.....	2
2.国外研究现状.....	5
3.文献述评.....	7
(三) 研究内容、思路、方法和创新点.....	8
1.研究内容.....	8
2.研究思路.....	9
3.研究方法.....	10
4.创新点.....	10
二、 相关理论概述 .....	11
(一) 财务舞弊相关理论 .....	11
1.财务舞弊的定义 .....	11
2.舞弊三角理论 .....	11
3.信息不对称理论 .....	12
(二) 博弈论相关理论 .....	12
1.博弈论基本理念 .....	12
2.博弈类型 .....	13
三、 广州浪奇财务舞弊案例概述 .....	15
(一) 广州浪奇财务舞弊事件回顾 .....	15
(二) 广州浪奇财务舞弊手段分析 .....	16
1.虚增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和利润.....	16
2.将部分虚增的预付账款调整为虚增的存货 .....	16
3.违规披露关联方交易情况.....	17
四、 广州浪奇财务舞弊动因分析 .....	19
(一) 压力因素 .....	19
1.市场竞争压力 .....	19
2.企业经营压力 .....	20
3.融资压力 .....	23
(二) 机会因素 .....	24
1.内部控制失效 .....	24

2.外部审计监督失效.....	25
(三) 自我合理化.....	28
五、 广州浪奇财务舞弊博弈分析 .....	29
(一) 博弈主体与基本假设 .....	29
(二) 广州浪奇舞弊事件期望效用 .....	30
1.广州浪奇的期望效用.....	30
2.会计师事务所的期望效用.....	30
3.监管机构的期望效用.....	30
(三) 舞弊事件三方博弈模型 .....	31
1.企业与中介机构之间的博弈模型.....	31
2.企业与监管机构之间的博弈模型.....	33
3.监管机构与中介机构之间的博弈.....	35
(四) 博弈分析 .....	37
六、 广州浪奇财务舞弊防治对策 .....	40
(一) 企业角度 .....	40
1.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	40
2.加强企业内部控制.....	41
(二) 中介机构角度 .....	42
1.提高审计人员专业和道德素养.....	42
2.加强审计风险管理.....	43
(三) 监管部门角度 .....	43
1.完善会计信息披露制度.....	44
2.完善奖惩制度.....	44
3.提高监管效率.....	44
4.借助社会监督力量.....	45
七、 总结与展望 .....	46
(一) 研究结论 .....	46
(二) 不足与展望 .....	46
参考文献.....	48

# 一、绪论

## (一) 研究背景及研究意义

### 1. 研究背景

当期全球经济扶摇直上，企业财务舞弊案件却层出不穷，破坏了市场经济秩序的同时还危害了利益相关者的权益。如果此类案件不能有效规避，那么将无法保障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进而造成企业信誉丧失，最终或危害整个资本市场。

2020年9月30日，广州浪奇发布了关于存货风险的相关公告，表示其存在5.7亿存货丢失风险，于是在证券市场上引起了关于其存货账面价值真实与否的讨论。2020年11月12日，广东证监会对广州浪奇的财务舞弊行为做出了行政处罚，证明了广州浪奇及其部分高管实施了重大的财务造假和套取公司资金的行为。伴随着更多的真实情况的揭晓，人们开始注意到广州浪奇的舞弊行为不只是企业自身所做，与之进行业务往来的供应商、客户乃至外包出去的仓库都被卷入到了此次舞弊事件中。

鉴于广州浪奇是我国日用化妆品行业的老牌企业，财务舞弊性质较为恶劣且造成的后果十分严重，特别是通过多方配合来实现虚增营收和套取资金的目的，并利用大宗货物的交易进行遮掩，舞弊手法隐蔽不易察觉，因此该案例有一定的代表性。所以，对广州浪奇公司财务舞弊案例进行剖析，有助于分析总结出我国企业财务舞弊行为的内在原因及外在影响因素，对企业进行防范治理，利益相关者进行舞弊风险的识别，以及证监会对企业反舞弊的核查，都有参考借鉴作用。

本文对广州浪奇财务舞弊案件进行研析，运用舞弊三角理论分析企业进行财务舞弊行为的动因及手段，之后从博弈论的视角出发展开博弈分析，求得企业、中介机构及监管部门的博弈均衡点，并就如何预防和治理企业财务舞弊行为提出应对策略和建议。

### 2. 研究意义

#### (1) 理论意义

当前国内外的许多专家学者针对财务舞弊手段、监督和防治等方面开展了许多研究工作，但是对财务舞弊问题的研究仍存在一些不足。国内对于财务舞弊识别、认定、动因、治理等方面的研究起步相对较晚，相关理论研究尚不充分，系统性的研究较为缺乏

且进展缓慢，理论成果不多。本文以舞弊三角理论和博弈论为基础，选取广州浪奇做为本文的研究对象，研究企业财务舞弊的动因以及如何对企业财务舞弊行为进行有效防范和监督，丰富了财务舞弊相关理论的研究视角和研究方向。

## （2）现实意义

当前我国经济运行过程中仍存在着较为严重的财务舞弊及会计信息披露失真等问题，表明我国现今的监管模式尚不健全。尽管近几年上市公司会计信息的质量都有了较大水平的提高，但是财务舞弊事件依然不断发生，且会计信息失真的现象也广泛存在。因此，如何对企业财务舞弊行为实施有效监督具有重要现实意义。本文通过构建监管机构与企业、中介机构与企业、中介机构与监管机构三方之间的博弈模型，并基于对相关参数的探讨，最终得出纳什均衡。研究表明进一步健全我国会计监督体系，需要从加大监管力度、提升监管效率，以及提高对中介机构和上市公司的违规成本等方面入手，为防治财务舞弊行为维护市场经济健康发展提供了合理化建议。

## （二）研究现状综述

### 1. 国内研究现状

我国学者最早在 20 世纪末开始对财务舞弊行为开展相关研究，主要体现在财务舞弊的动因、识别、治理等方面，并逐渐意识到财务舞弊行为也是一种多方博弈现象，在 21 世纪初开始从博弈论角度分析企业进行财务舞弊行为的影响因素。随着电子信息科技的不断发展，开始借鉴有着较为成熟的资本市场的发达国家上市公司财务数据建立不同的模型进行财务舞弊识别。

#### （1）财务舞弊动因

对于企业进行财务舞弊的动机和因素，我国学者研究分析认为既有企业的主观因素，也有社会的外部客观因素，包括会计制度及法律规范不够健全。丁友刚、郝玉芹(2004)认为企业进行财务舞弊的动因在管理层和普通员工之间有着明显的区别，其中管理者进行舞弊的主要原因是美化企业的财务报表以达到预定的业绩目标，而员工进行舞弊的主要原因则是贪婪和个人的财务困难。陈少华（2005）认为企业进行财务舞弊的动因主要分为两个方面：外部和内部，内部动因主要包括企业内部控制失效和利益驱使等，外部动因则是外部监督失效及法律制度不健全。黄建新、李若山（2006）发表文章较为系统的从四个方面分析了上市公司财务舞弊的动因，分别为上市公司追求利益最大化目标的

主观动因、证券市场监督机制不健全、所有者缺位和公司内控失效导致内部人控制、会计人员职业道德缺失和业务能力较差。洪荭（2012）选取了2006年至2009年实施财务舞弊行为的上市公司为样本，从GONE理论的四个角度实证分析了上市公司财务舞弊成因的影响机制和舞弊行为的决策机制，结果发现财务舞弊行为与管理层风险偏好和贪婪程度、公司内部控制不合理程度、增发配股的需要程度成正相关，与注册会计师发表的审计意见类型和暴露的可能性成负相关。郑丽萍、赵阳（2020）深入研究了瑞幸财务舞弊事件，分析了关键人员失信、审计机构失责、外部监管不到位等舞弊成因，从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强化外部审计独立性和优化监管体系等方面提出应对上市公司财务舞弊行为的对策。

## （2） 财务舞弊识别

财务舞弊一般较为隐秘和繁杂所以不容易发现，但是总会有一些征兆和预警信号，因此，对舞弊征兆和预警信号准确识别有助于尽早发现和治理财务舞弊现象。一部分学者从审计识别和财务数据识别等多个角度就如何进行财务舞弊识别提出了自己的看法。宋传联（2005）从审计识别的角度探讨了财务报告舞弊的常见手段和预警信号，并从注册会计师的角度提出了审计识别对策。郭凤林、周英涛（2008）对60多个样本进行六个财务指标的显著性分析，验证了资金压力较大、一些财务指标呈现异常的企业进行财务舞弊行为的风险较大的假设，并引入现金流量表示的偿债能力指标，验证了国内上市公司进行财务报表舞弊时很少涉及现金流量表。李清、任朝阳（2015）以2003年至2012年沪深A股财务舞弊的公司为样本，基于案例推理思想构建了财务报表舞弊识别模型并验证了其具有实用性。近几年随着国内上市公司财务舞弊现象频发且引发了公众和学者的较多关注，国内许多专家学者开始着重就财务舞弊的具体案例进行分析并提出识别和防范对策。叶凡、叶钦华、黄世忠（2021）基于五维度财务舞弊识别模型对康美药业财务舞弊案件进行分析，探讨怎样运用财务和业务逻辑进行交叉验证，针对存货的异常情况挖掘可能隐藏的问题，并就此提出针对企业存货舞弊的核查程序和应对策略。熊方军、张龙平、韩粤（2022）将瑞幸咖啡的财务舞弊事件作为研究案例，联系其行业环境、财务数据和自身财务状况，将舞弊三角理论和灰色关联度模型相结合，识别出该企业实施财务舞弊行为的诱因和结果风险，并提出了针对性建议。随着信息技术的不断进步，一些学者也开始结合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算法识别和预测企业财务舞弊。叶钦华、叶凡、黄

世忠（2022）构建了五维度舞弊识别框架，并运用大数据技术参与变量寻找和量化，并与指数建立相结合，有利于获取舞弊信号背后的多源数据，实现舞弊行为的事前识别。伍彬、刘云菁、张敏（2022）运用机器学习方法并结合分析师对数据的评价从而对企业进行舞弊风险预测，通过实证研究最终验证分析师是否能够识别出企业舞弊的风险。

### （3）财务舞弊治理

对于财务舞弊的治理方面，我国学者主要从健全内部控制和强化外部监管两个方面展开研讨。在内部控制方面，陈艳、张武洲（2022）提出将党组织以“组织嵌入”的方式介入国企的治理并分析“讨论前置”的党组织参与企业内部治理对企业财务舞弊行为的作用机制，研究发现“讨论前置”的决策机制完善了国有企业的内部控制，并能够抑制其舞弊行为。余思明、唐建新、孙辉东（2020）以2002年至2017年国内上市公司财务报表披露的营业收入目标数据为基础，对企业管理层的业绩目标对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影响做了实证研究，发现为管理层设定较高的业绩目标能够为公司管理层指明方向、提升内部控制活动的有效性，从而规避和治理财务舞弊行为。在强化外部监管方面，罗党论、黄悦昕、何建梅（2022）通过对2001年至2021年证监会公布的205家涉及违规披露财务信息的国内上市公司的研究，发现国内当前对财务舞弊的惩处力度较轻以及法律法规不够健全导致财务舞弊的治理效果并不理想，因此分别行政、刑事和民事角度明确舞弊各参与方的责任，构建企业舞弊“三不”的治理模型，并从加大处罚力度的角度从举报、起诉、问责和赔偿4个方面提出强化舞弊治理模型的建议，从而有效提升对上市公司财务舞弊行为的监督治理水平。吴芃、卢珊、杨楠（2019）以财务舞弊为视角对2005年至2015年国内的上市公司的治理效果与媒体关注的关系进行研究，证实媒体关注能有效降低企业财务舞弊的概率，但是企业控制权的性质和媒体评论报道风向以及媒体种类的差异也会影响企业的内部治理效果。

### （4）财务舞弊的博弈分析

近些年，我国专家学者们也逐渐开始引入博弈论的观点来对企业的财务舞弊行为展开研究，并结合当下流行的供应链和大数据等技术对如何预防和治理财务舞弊行为提出了新的见解。于君静、邵俊岗（2010）建立了纳税公司和国家税务机关的博弈模型，分析出利益驱动、税务稽查力度低和相关法律惩处力度轻是企业通过财务舞弊逃税的主要原因，并提出了减少逃税行为的有效对策。尹珍丽、万平（2011）构建了舞弊行为人和

监管机构的博弈模型，得出对行为人的处罚越重，财务舞弊行为概率越低的结论，并从内部控制、舆论监督和法律制定等方面提出了财务舞弊预防措施。袁洋(2013)将实施舞弊的企业账户分成高风险与低风险两种，从博弈的角度对实施舞弊的企业舞弊后续的管理层与审计师建立博弈模型并对双方行为进行分析，最终得出了两方的最优决策及提升措施。金树颖、王鹏、张子辰（2021）分别应用了传统信息技术和区块链技术，建立了企业舞弊行为的博弈模型，分析得出：引入区块链技术可以从企业内控和审计监督两个方面有效预防和遏制财务舞弊行为，从而减少资本市场上的高风险公司并降低低风险上市公司的审计成本。孙继辉、沈子琪（2021）研究发现监管机构对于进行舞弊行为的企业的惩处力度应当大于监管机构选择高质量监管增加的成本加上企业进行舞弊增加的成本，且监管机构对参与审计共谋的行为人的惩处应当大于高质量监管增加的成本与会计师事务所与企业合谋产生的额外收益之和，由此才能预防会计师事务所与企业合谋进行舞弊行为。

## 2. 国外研究现状

### （1）财务舞弊动因

Albrecht (1995) 对企业舞弊行为进行了系统性的梳理和分析，进而提出了舞弊三角理论。他主张企业的财务舞弊行为是经过压力、机会和自我合理化三方面的因素相互影响而发挥作用的。Bologna 等 (1993) 则认为决定企业是否实施财务舞弊行为主要包含四个重要因素，分别为贪婪因子 (G)、机会因子 (O)、暴露因子 (N) 和需要因子 (E)，它们在一定的情景下相互影响，从而致使企业实施财务舞弊行为。在传统的舞弊三角理论和 GONE 理论的基础上，近些年一些专家学者就财务舞弊的动因研究提供了更多角度。Shi Wei, Connelly, Brian L 等人 (2017) 研究发现当管理者遇到更苛刻的外部控制环境时，比如急进的股东、被收购的风险或对企业有较高关注度的证券分析师，他们更有可能从事财务舞弊行为。Kassem, Rasha (2018) 第一次在埃及等发展中国家的背景下提供关于管理欺诈背后动机的实证证据，结果显示埃及管理层欺诈背后最常见的动机是渴望获得报酬或奖金以及需要获得融资，旨在探讨外部审计师对管理者舞弊背后动机的看法，可以增加发现财务报表舞弊的可能性。Sallal, Farqad 等 (2021) 采用实地调查和问卷调查的数据收集方法，识别和比较管理层在伊朗和伊拉克两个新型市场财务报表造假的相对动机，帮助两国及其他新兴市场的市场监管和当局制定适当的规则和监管。Li

Valerie (2023) 以事前具有舞弊风险公司作为研究样本，发现高层管理团队成员之间的互相联系，特别是在公司外部建立的联系，与财务报告舞弊有着显著的相关性，并且互相关联性更强的团队所实施的舞弊行为持续的时间更长，且更难被发现。

## (2) 财务舞弊识别

Keresztúri, Judit Lilla (2023) 以 2011-2019 年期间 79 个国家的 1242 起财务舞弊案件为样本研究了监管环境和新闻自由在发现公司欺诈方面的作用，研究发现在金融部门，指定机构（专业的银行监管人员）在欺诈检测中发挥着重要作用，而新闻自由与侦查欺诈行为的关系不大。对于非金融部门，媒体在检测公司欺诈方面至关重要：记者可以越自由地写作，就越能发现更多的事件。在非金融部门，新闻自由度越高，发现的事件就越多。Shou, Minghuan (2023) 在收集了财务数据并采用了特征选择方法后，共选择了 8 个特征。根据准确率、召回率、特异性、AUC 和错误分类成本等五个指标，选择了两个性能最好的机器学习模型。此外，在这两个最佳性能模型的基础上，提出了一个最佳的加权机器学习模型，结果证实了其在预测企业财务欺诈方面的良好性能。Liu, Rong (2023) 提出了一种新的识别财务舞弊的方法，即通过跟踪披露的重复出现的、新增加的和删除的会计信息随时间的细微变化来识别财务舞弊行为，并构建深度学习模型，输入变化轨迹来预测舞弊行为。

## (3) 财务舞弊治理

Dyck, Alexander 和 Morse, Adair (2010) 研究了 1996 年至 2004 年美国大型公司所有报告的财务造假案件，发现，欺诈行为的发现并不依赖于一般的企业治理的参与者（股东、美国证交会和注册会计师），而是需要多个主体参与，包括雇员、媒体等非传统的参与者。Files, Rebecca 和 Liu, Michelle (2022) 首次表明在企业发生财务舞弊事件后，独立的董事会成员和外部顾问通过他们在内部调查小组的工作，在解决财务不当行为方面发挥了直接作用。Xue, Shan 等 (2022) 对 2003-2015 年中国上市公司的样本进行了实证分析，并提出董事会派系断层是一种有效的治理机制，可以帮助减少代理问题并阻止公司财务欺诈。由于无论外部董事是否在其他公司担任更多职务，内部和外部董事之间的派系断层都可能不那么活跃，因此使用多种治理机制可能更有效。Bai, Jing (2023) 使用独立董事的专有数据库对具有媒体关注度的独立董事是否以及如何影响财务报告的质量进行了研究，发现有较高诚信和声誉关注度的独立董事可以提高公司的财务报告

质量，有媒体关注度的独立董事通过在股东大会上说“不”可以发挥监督作用，并增加曝光财务舞弊的概率和减少管理层的舞弊行为。

#### (4) 财务舞弊的博弈分析

Fellingham 和 Newman(1985)第一次将博弈理论应用到公司财务舞弊的研究中，建立了一个具有完全信息的静态网络博弈模型，着重探究了中介机构和公司之间的博弈。Tucker 和 Matsumura(1992)更深入地探讨了公司管理层财务舞弊问题，建立了公司和会计师事务所两者的不完全信息动态博弈模型，找到了贝叶斯均衡解，结果发现，公司在会计师事务所实施审计前已经具有舞弊可能，而舞弊事件的发生概率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质量呈负相关，因此，如果提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质量，加强对注册会计师串通行为的处罚，可以降低财务舞弊发生的概率。Wilks, T. Jeffrey 和 Zimbelman, Mark F (2004)运用博弈论和战略推理概念，强调了三项关键的审计任务——欺诈风险评估、审计计划和审计计划的实施，并建议对现行审计准则进行修改，确定每项任务的潜在研究问题，以促进审计师在财务战略舞弊的环境下使用战略推理，从而预防和检测舞弊行为。Bernardino, Wilton (2021)构建了将博弈理论和某检测软件进行链接的模型，以审计团队的努力/损失比来估计股票数据中舞弊的概率。从历史上看，舞弊事件导致了投资者的高额损失、高管的裁员以及对股市信心的削弱，以及其他负面后果。而该方法允许为检测软件的报警结构中的分数随机变量定义最佳阈值。建议的方法通过分析 2011 年发生在巴西的名为 plier 泡沫的金融事件进行说明。结果显示了量化欺诈风险概率的合适方法，成为股票市场风险管理的宝贵工具。

### 3. 文献述评

近些年来我国资本市场快速发展并初具规模，但是随之而来的却是财务造假事件频发。由此，海内外学者也逐渐对财务舞弊问题给予了更多关注，但是总的来说，对企业实施财务舞弊行为的研究仍存在一些不足。首先，无论是国内还是国外关于财务舞弊的研究，都大多针对于财务舞弊案例和企业样本进行实证研究，而缺少系统性和理论性的研究，在财务舞弊理论方面的创新力不足。其次，国内的学者对财务舞弊的研究多是以国内的财务舞弊案件和上市公司财务报告数据为样本，而忽略对全球其他国家财务舞弊情况的研究和分析。最后，我国学者对于预防财务舞弊行为提出的解决方案相对表面，预防和控制措施缺乏一定的针对性。

### (三) 研究内容、思路、方法和创新点

#### 1. 研究内容

本文运用当前认可度较高的舞弊三角理论，结合广州浪奇财务舞弊案例，总结归纳了广州浪奇财务舞弊的事件概况及手段，从压力、机会和自我合理化三方面对广州浪奇财务舞弊的动因进行了深入分析，并运用博弈论的研究方法对企业、中介机构和监管机构展开三方博弈分析，最终就防范和治理企业财务舞弊现象提出了针对性建议。

文章共七部分，第一部分对文章的研究背景和研究意义进行了简要概述，总结归纳了财务舞弊和博弈论相关的研究文献，介绍了本文的研究内容与研究思路，简单说明了本文研究的创新之处。第二部分介绍了财务舞弊的概念、舞弊三角理论和博弈论理论为接下来章节奠定理论基础。第三部分介绍广州浪奇公司财务舞弊案件的整个过程以及采取的主要舞弊手段。第四部分将舞弊三角理论与企业案例进行结合，围绕压力、机会以及自我合理化三个方面探讨广州浪奇财务舞弊案件的动因。第五部分构建了博弈论模型进行三方博弈分析，得出企业、中介机构和监管机构三方博弈达到均衡状态下需要满足的条件之后进行总结分析。第六部分根据广州浪奇财务舞弊的成因和博弈分析的结论，分别从企业、中介机构及监管部门三个角度提出应对策略和建议。最后对研究结果进行总结与展望。

## 2. 研究思路

本文的研究思路如图 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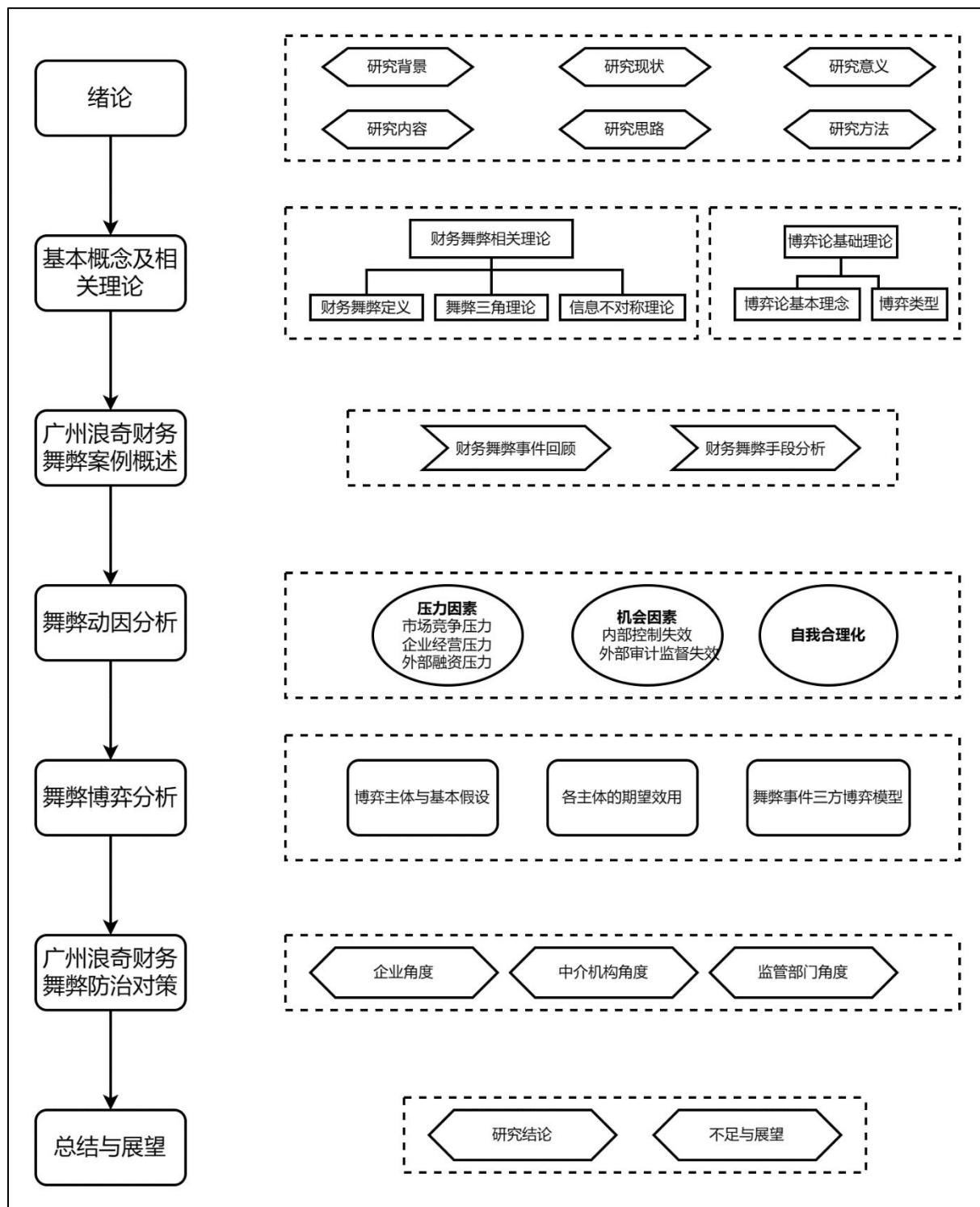


图 1.1 本文研究思路

### **3. 研究方法**

本文运用以下方法进行研究：

(1) 文献研究法

本文利用纸质和互联网文献资源，查阅了与本文研究方向相关的期刊论文等资料，学习相关文献的研究方法和思路并总结整理相关研究成果，主要针对财务舞弊的成因、防范和治理措施以及博弈论三个方面进行文献研究。

(2) 案例研究法

本文采用案例研究法对广州浪奇的财务数据、内部控制、治理结构及舞弊手段进行分析，研究其财务舞弊的动因，总结出防范治理对策。

(3) 博弈分析法

本文在第五章运用了博弈分析法展开分析，博弈分析法是构建不完全信息动态博弈模型，设计出各方的效益函数，并进行纳什均衡求解，从而对减少财务舞弊案件的发生和强化监管作用给出意见。

### **4. 创新点**

一是目前对于财务舞弊的研究结合具体案例以舞弊三角理论和博弈论双重视角进行分析的文章和研究还较少，本文是从舞弊三角理论出发分析企业舞弊的具体动因，再从博弈论角度分析企业、中介机构和监管部门三方之间的博弈关系，得出的结论更具严谨性和说服力。二是以往的多数研究的博弈分析模型的构建角度较为单一，而本文是三方角度构建博弈模型，视角更全面，不仅有助于理解财务舞弊现象发生的原因，也为如何采取更为有效的监管措施提供了依据。

## 二、 相关理论概述

### (一) 财务舞弊相关理论

#### 1. 财务舞弊的定义

财务舞弊也叫财务报表舞弊，主要是指通过故意错报或瞒报企业财务报告中一些重要的会计信息，以达到欺瞒财务报告使用者的目的的行为。具体来说，财务舞弊行为就是舞弊者只基于自身立场，为获取非法或不当私利，操控财务报表的会计内容、掩盖企业真实的财务状况、对重要财务数据进行违规披露的一种手段，无视国内现行法律法规，公布内容不真实或有重大遗漏的财务报告，使得企业会计信息披露缺乏真实性，以此来欺骗财务报告使用者，导致其做出错误决策的行为。公司实施财务舞弊的行为主要有两种方式：一是非法侵占公司资产，是指企业管理者或会计人员利用职权，违规侵占公司资产的行为。二是伪造或隐瞒财务信息，指舞弊者为获得资本市场的认可，有意识地隐瞒公司重大事项，违规操控财务报表数据，进而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或投资者对公司业绩和盈利能力的判断，继而获取更多融资和其他不正当利益，对财务报表使用者合法权益造成严重损失。

#### 2. 舞弊三角理论

舞弊三角理论是美国著名的内部审计专家史蒂文·阿尔布雷克特率先提出并进行阐释的，在他看来，虽然舞弊产生的原因是多方面的，但是最重要的是三个最基本的要素：感受到的压力、舞弊的机会、自我合理化。这三项因素形成所谓舞弊三角理论，三项内容不可或缺，如图 2.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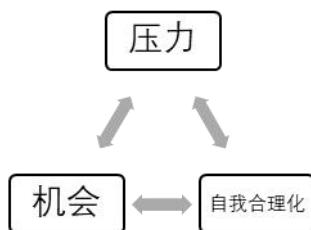


图 2.2 舞弊三角

舞弊者的作案机会愈多，或者压力愈大，则进行舞弊所需的自我合理化愈少，反之，一个人诚实程度愈高，则进行舞弊活动的可能性愈小，受到的压力也愈小。因此我们可

利用该理论来讨论如何有效防范舞弊。大家普遍认为防止舞弊的主要方法就是改善公司内部控制以降低舞弊的可能性，而较少人关注压力与自我合理化这两方面要素的调节。

### 3. 信息不对称理论

信息不对称理论是一种在经济市场中广泛存在的现象，意思是指不同的参与者对信息的了解程度不同，拥有更充分的信息的参与者可以获得比其他参与者更多优势。换句话说，在经济市场的参与者中，有的参与者拥有更多信息资源，而有些参与者只拥有部分信息资源，从而导致了信息不对称的现象出现。信息不对称的出现有很多原因，其中买方与卖方信息不对称是最直接的，卖方对商品掌握的信息总是比买方多，这使得卖方更易得到高于商品价值的利润。此外，经济活动的参与者由于其在经济市场中扮演的角色各有不同，所以获取信息资源的能力就有差异。在本文引入的案例中，企业自身、中介机构及监管机构对企业财务信息的获取途径和掌握程度有着很大差异，公司的财务报告都是由公司自己发布的，公司自身非常明确其财务信息的来源与真实性。注册会计师和监管机构只能通过公司发布的财务报告来获得企业的财务信息，并且不知道其真实与否，所以企业自身、中介机构和监管机构之间存在着信息不对称，这也是下文对企业、中介机构和监管机构三方进行财务舞弊博弈分析的假设和前提。

## （二） 博弈论相关理论

### 1. 博弈论基本理念

博弈论是对策论的其中一种形式，主要是在某种设定好的环境中，其中的企业、国家或个人等主体，在考虑了与主体密切相关的利益后，对不同的方案做出的不同选择，是一种科学的研究方法。博弈论可广泛应用于多种课题的研究，而不囿于某个特定的理论模式。博弈论的理念还运用在日常生活的方方面面，甚至在人们生活、政府治理、国家政治等多个领域都做出重大贡献。九十年代约翰·纳什、约翰·哈桑伊和塞尔坦三位著名的经济学家在博弈理论研究领域做出了突出贡献并因此获得了诺贝尔经济奖，更是证明了博弈理论的合理性及其重要作用。

博弈论最早出现的领域并不是在经济学方面，而是数学领域，至今已发展成为了一门系统且完善的专业，它运用了很多数学的理论和模型并结合排列组合等方法应用到经济学范畴。博弈论的实用之处在于它从复杂的理论中提取出较为基础的因素，将其进行筛选和融合从而形成一个基本的模型，之后在特定环境中逐步进行完善并且增加其他因

素，从而整合为一个研究模型，再将涉及到的数据进行代入，最终分析并得出研究结论。其次，博弈论因其具有科学性和精细性，所以可以将运用博弈论模型对经济和社会问题展开深入研究，从而有助于人们解决一系列社会经济难题，使人们能够及时规避遇到的经济风险，减少因规避不及时而造成的经济损失。因此博弈论由于其研究领域的广泛性以及研究问题的科学合理性，如今逐渐发展成为了经济学的一个重要研究方向。

## 2. 博弈类型

对博弈论展开研究可以先从博弈的类型入手，认识和正确判别博弈的类型，既能将复杂问题简单化，还能对构建模型有帮助，并且能避免建模出现错误，从而确保研究结论的正确性，反映研究过程的科学性和谨慎性。

博弈可以分为动态博弈和静态博弈，这取决于博弈的规则和博弈的方式。静态博弈是指竞争者的经济决策在时间上是同步的，即决策的顺序不影响竞争活动或博弈的结果。任何一方在做出自己的决定之前都不知道对方的决定。例如，在商业竞标中，参与者在竞标前并不知道对手的最终价格，每个竞标者的行为都可以被看作是同时进行的，这是静态博弈的典型例子。相反，动态博弈是指参与者提前了解对手的决策行为，并根据对手的经济决策做出自己的经济决策，以获得足够的竞争优势。动态博弈的发展不可能一蹴而就，按照通常的逻辑流程，可以分为几个阶段。作为一个典型的例子，在商业谈判中，双方不断考虑对方提出的条款和条件，并考虑到自己的优势，提出自己的条款和条件，并有明确的时间表和顺序。从这个角度来看，动态和静态博弈可以分为同一类型的两种形式。然后，根据博弈的性质，可以分为完全信息博弈和不完全信息博弈，这取决于每一方对另一方的信息了解程度。完全信息博弈是指在两个参与者的商业竞争中，双方都完全了解对方的表现以及商业模式和战略。在这种情况下，两个竞争者中的每一方在做出自己的经济决定之前，早就知道对方的经济决定的后果。很多情况下都是如此，例如，当当事人在分割资产时，知道分割的总金额和分割前自己可以分得的金额，并根据对方的分割情况确定自己的分割金额。在不完全信息博弈中，情况恰恰相反，其中一方或双方对另一方的经济状况没有完整的信息。以价格战为例，双方都不知道对方实施降价后的经济结果是什么，利润和损失都无法预测，所以价格战在某种程度上是不完全信息博弈。在不完全信息博弈中，双方通常都会选择将自己的利益最大化。当不可能完全了解对方的经济状况时，就会使用故意对对方隐瞒成本和利润的利益最大化策略。

从对上述类型的分析出发，可以将四种博弈类型结合起来，划分为如表 2.1 所示的几种类型。

表 2.1 博弈模型分类

时序性		静态	动态
完整性			
信息完全性		完全信息静态博弈模型	不完全信息静态博弈模型
信息不完全性		完全信息动态博弈模型	不完全信息动态博弈模型

### 三、广州浪奇财务舞弊案例概述

#### (一) 广州浪奇财务舞弊事件回顾

广州浪奇是经广州市公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由广州轻工贸易集团有限公司管理的中国日用化工行业的龙头企业，注册资本超过6亿元人民币，总资产超过40亿元人民币，2017年营业额超过100亿人民币。浪奇是由广州油脂化工厂和广州油脂化学工业公司在1959年合并后建立起来的，是当时华南地区日化产品的指定生产公司。1993年从国有企业转为股份制公司，成为广州首批上市公司之一。

2020年9月，广州浪奇突然发现价值5.72亿元人民币的存货消失，自此揭开财务舞弊的谜团。2020年12月10日，广州浪奇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出的监管函，表示怀疑该公司违反了会计信息披露规则。

经过审查梳理，得出广州浪奇财务舞弊事件的时间线如图3.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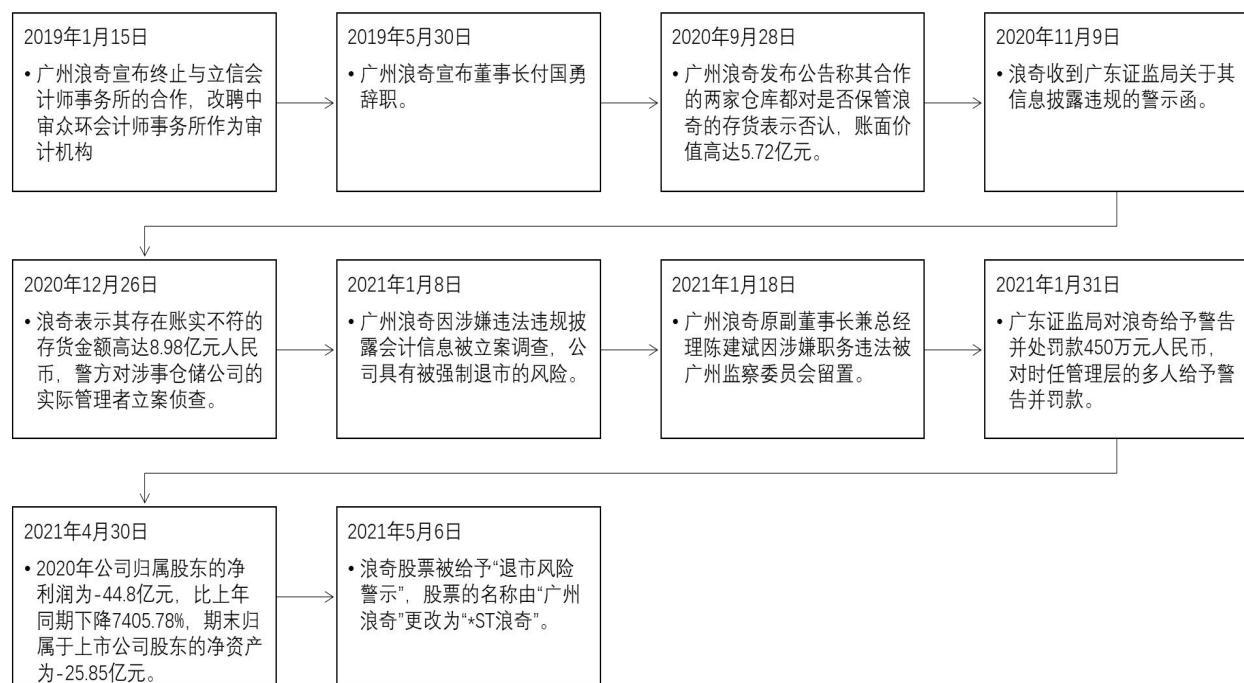


图3.1 广州浪奇舞弊事件时间轴

## (二) 广州浪奇财务舞弊手段分析

通过对 2014 年至 2019 年的总账、财务报表和相关交易记录、合同等各方面的收集和分析，以及在与广州浪奇工作人员的访谈中，发现公司财务数据存在差异，库存和关联方交易存在异常。经过分析，其实施的具体财务违规行为总结如下：

### 1. 虚增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和利润

2018 年至 2019 年，广州浪奇通过虚构大宗商品交易等方式美化和修饰财务报表，使其收入和成本都大幅上升，营造一种企业经营状况蒸蒸日上的假象，并成功将广州浪奇扭亏为盈，其虚增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和利润情况如下表 3.1 所示。

表 3.1 广州浪奇虚增收益与成本及占比情况

时间	2018 年	2019 年
虚增收入（亿元）	62.34	64.50
虚增收入占当期披露比	52.06%	53.67%
虚增成本（亿元）	60.24	64.50
虚增成本占当期披露比	50.39%	52.21%
虚增利润（亿元）	2.10	2.01
虚增利润占当期披露比	518.07%	256.57%

数据来源：广州浪奇年报

### 2. 将部分虚增的预付账款调整为虚增的存货

广州浪奇将部分虚增的预付账款调整为虚增的存货，详细数据如表 3.2 所示：

表 3.2 广州浪奇虚增存货及占比情况

时间	虚增存货 (亿元)	占当期披露存 货金额比例	占披露总资产比例	占披露净资产比例
2018 年	9.56	75.84%	13.54%	50.53%
2019 年	10.82	78.58%	12.17%	56.83%

数据来源：广州浪奇年报

广州浪奇 2019 年的账面存货价值高达 10.82 亿元，因此需要虚构一部分仓库和仓单来为其虚增的存货做掩护，广州浪奇后续也发布公告确认一些第三方外部仓库的存货与

账面不符。据查证，与账面价值不符的第三方仓库存储的存货金额及已发出的货物金额累计达 8.67 亿元。其中包含了价值 5.72 亿元人民币存货失踪的瑞丽仓与辉丰仓，详细情况如下表 3.3 所示。根据谨慎性原则，浪奇将相关仓库账实不符的存货转入待处理财产损益科目，并做了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表 3.3 广州浪奇第三方仓库库存货金额表

仓库	金额（亿元）
瑞丽仓	4.53
辉丰仓	1.19
四川仓库 1	0.55
四川仓库 2	0.78
广东仓库 2	0.66
广东仓库 3	0.39
其他账实不符已发出商品小计	0.56
合计	8.67

数据来源：广州浪奇公告

### 3. 违规披露关联方交易情况

#### （1）违规披露关联方及其交易情况

时任广州浪奇董事长的傅勇国自 2017 年起就以个人名义持有广州钿融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州钿融）34% 股份。攀枝花市天亿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攀枝花天亿）是广州钿融的全资子公司，会东金川磷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会东金川）是广州钿融的控股子公司。傅勇国在其担任广州浪奇董事期间长期将浪奇的资金提供给广州钿融及攀枝花天亿、会东金川使用。因此广州钿融、攀枝花天亿、会东金川三家公司根据相关法律规定确认为广州浪奇的关联法人，而浪奇与这三家企业间的交易也被认定为关联交易。

广州浪奇在 2018 年向攀枝花天亿和会东金川两家公司购买了黄磷等货品，合计交易金额达 3.05 亿元，占浪奇 2018 年公司账面净资产的 16.59%，广州浪奇于 2019 年又与攀枝花天亿和会东金川这两家公司进行交易，购买了其黄磷等商品，交易金额合计为 3118 万元，占广州浪奇 2019 年公司账面净资产的 1.65%。

## （2）违规披露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情况

广州浪奇在 2018 年至 2019 年期间，将包括公司共计 37 亿余元的资金以预付货款的形式，经多层公司过渡，转移至广州钿融等关联方公司供其用于生产改造和偿还欠款等。除傅国勇关联公司外，浪奇的控股子公司也存在非法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浪奇在 2013 年 9 月开始，持有江苏琦衡农化科技有限公司（下称“江苏琦衡”）25% 的股权。在 2018 年至 2019 年期间，以采购商品的形式经多层公司过渡，最后转移到江苏琦衡及其子公司用于扩大生产和偿还银行债务的资金金额高达 9623.03 万元。

## 四、广州浪奇财务舞弊动因分析

### (一) 压力因素

#### 1. 市场竞争压力

品牌影响力是决定日用化工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因素之一，并对其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发挥重要作用，进一步影响企业的市场竞争地位。由于错误的战略决策和营销投入的欠缺，广州浪奇的品牌影响力持续下降，在与同行争夺市场份额时处于劣势，导致广州浪奇在市场竞争中面临巨大压力。20世纪90年代，广州浪奇在中国拥有强大的品牌力量，洗涤剂产品市场份额排在全国第二，并受到了国际著名日化品牌P&G（宝洁）的关注。浪奇与宝洁公司合作，共同成立了合资企业——广州浪奇宝洁有限公司，并期望达到双赢的效果。然而尽管合资公司承受着双方共同的产销任务，但事实却是，P&G公司的两个品牌——碧浪和汰渍的销量表现更能迎合市场趋势，并且越来越受市场消费者的欢迎。与此同时，浪奇公司的高富力品牌却悄然消失，从而致使浪奇旗下品牌产品的市场份额逐步下降。最终该合资企业于2001年解体，理由是两家公司的发展战略都不符合当前形势。

随后，广州浪奇也开始调整其经营策略，以便自力更生。在加强自主品牌培育的同时，广州浪奇积极拓展销售渠道，开始在电子商务平台上销售部分新产品，重点进行网上销售。然而，当广州浪奇继续调整其商业战略时，其同行并没有就此止步。立白开发了一种不损害手部皮肤的洗涤剂，并开展了大规模的广告宣传活动，大大提高了其品牌的影响力。新兴品牌蓝月亮推出了针对不同场合的洗涤剂，在洗涤剂市场上掀起了一场风暴。联合利华、宝洁等老牌外资企业依托其雄厚的资金实力，利用发展新媒体的契机，在以互联网平台为主的各种渠道投放大量广告，成功占领了三四线下沉市场，提高了市场份额，挤占了广州浪奇原有的销售市场，形成了如图4.1所示的行业竞争梯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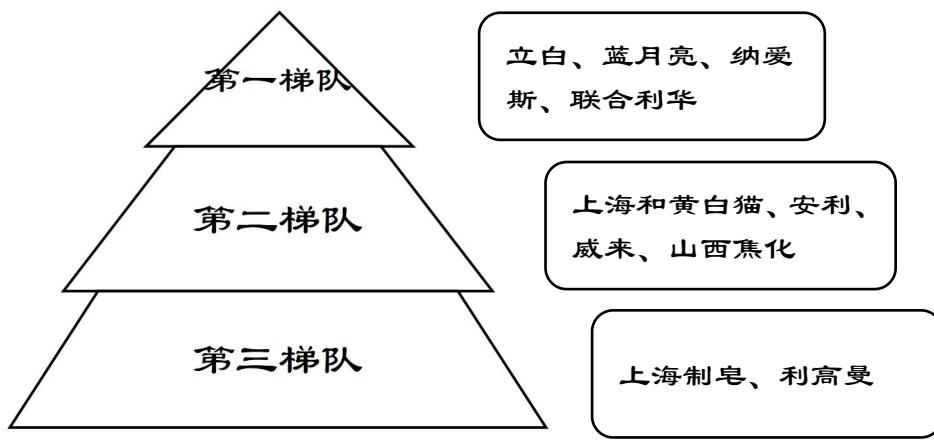


图 4.1 2019 年中国洗涤用品行业竞争梯队

## 2. 企业经营压力

近年来，因为广州浪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不佳，迫使该公司在购买原材料时需要提前支付货款而在向外出售时却是大多采取赊销的方式，只有这样才能保证公司持续运转，这种情况使得广州浪奇经营更为困难。

### (1) 业务方面

在业务方面，浪奇对其供应商和客户的把控较为疏忽。广州浪奇与其供应商之一的兴发香港在货物方面发生过经济纠纷。从 2016 年起，兴发香港就与浪奇开展合作，成为浪奇多种化工原料产品的供应商。然而，在 2019 年 3 月，兴发香港因 2018 年的业务往来中有七批货物在结算时对账不一致而申请仲裁，总金额超过 900 万美元。原因在于兴发香港表示已按合同约定按时发出货物，而浪奇却声称未收到。2020 年 10 月，仲裁结束，浪奇败诉，并因此导致了 7100 万元的利润损失和与一家优秀供应商断绝合作。

广州浪奇还疏于对选择供应商前进行背景调查，根据商业研究数据显示，其选择的供应商之一的鸿燊公司经营状况已岌岌可危面临破产，其法定代表人也已经被限制消费，并陷入一系列法律案件与行政诉讼，但广州浪奇依然选择该企业为其提供产品存储和运输服务。

浪奇还对四家公司迟付货款的企业提起诉讼，具体情况如下表 4.1 所示。

表 4.1 广州浪奇有关诉讼

被告	未支付货款金额（万元）
南通鑫乾化工有限公司	6976
南通福泽化工有限公司	6812

表 4.1 广州浪奇有关诉讼（续）

被告	未支付货款金额（万元）
南通福鑫化工有限公司	15760
如东泰邦化工有限公司	20348
合计	49896

数据来源：广州浪奇合同纠纷起诉书

如表 4.1 显示，这四家公司合计拖欠货款约达 5 亿元人民币。经查实，这些企业的实缴资本都很低，甚至有些企业的参保人员数为零，不符合从事正常经营活动的公司特征，盈利能力堪忧，而浪奇却依然选择向这些公司赊销大量货物。

## （2）盈利能力方面

如图 4.2 所示，在 2013 年开展化工产品贸易之后，广州浪奇的营业收入已连续六年持续增长，即使在 2019 年出现下降，近几年也呈现普遍增长的趋势。但是企业的净利润数据并未呈现相同趋势：2013~2017 年间，浪奇的净利润在 2900 万至 3900 万之间小幅波动；而在 2018 年，浪奇受益于利率较高的新糖业务，净利润高达 6900 余万元，但总体而言，广州浪奇的核心业务已经代表了一个典型的情况，即收入增加而利润却不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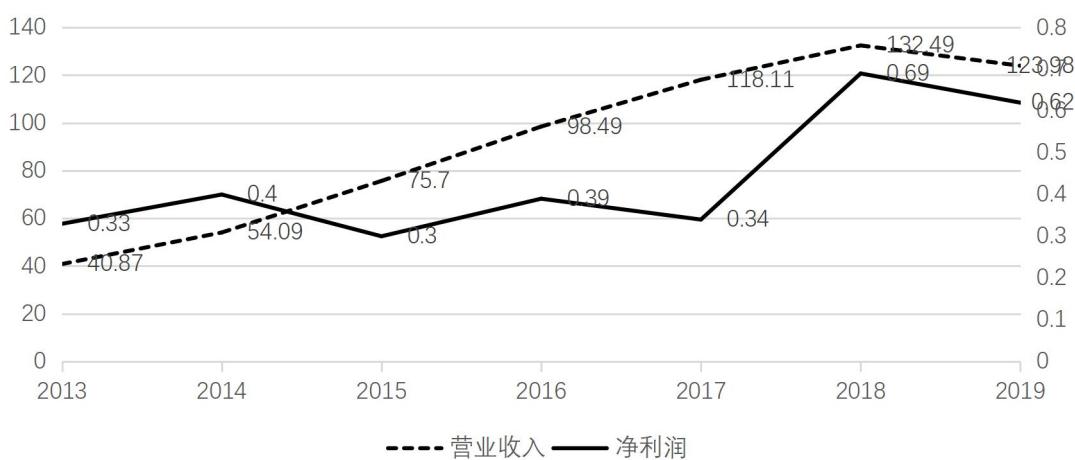


图 4.2 广州浪奇营业收入与净利润

数据来源：广州浪奇年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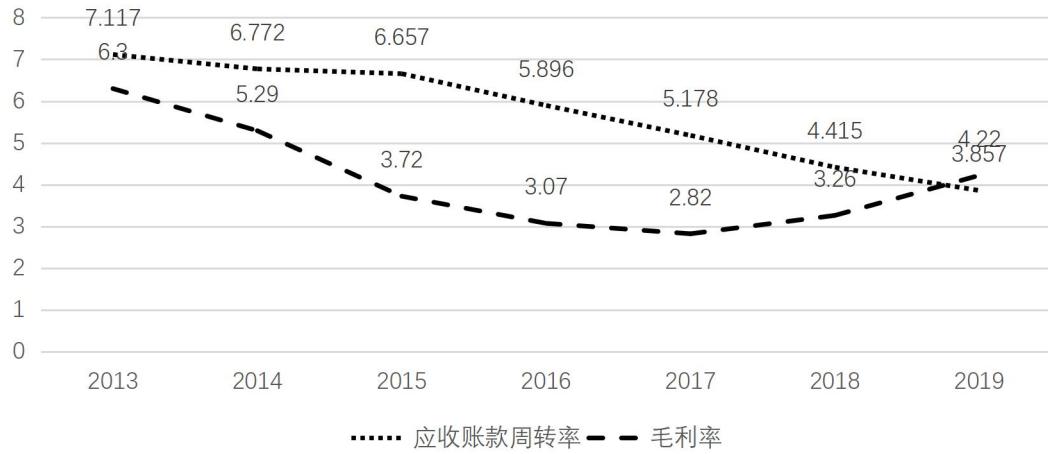


图 4.3 广州浪奇毛利率与应收账款周转率

数据来源：广州浪奇年报

毛利率在一定程度上反映着公司产品在市场中的地位，较高的毛利率表明产品在市场上更具竞争力，在产业链中地位也更高，相应导致对下游客户的要价能力更强，这通常也反映在应收账款周转率上。但是广州浪奇的情况如图 4.3 所示，却与之相反：2017 年广州浪奇的毛利率跌至了 2.82% 的历史最低，虽然此后的三年都在连续增长，可是应收账款周转一直都很低，表明其在销售回款方面存在困难。

### (3) 存货管理方面

2018 年，广州浪奇存货金额达到 12.61 亿元，较上年增长了约 2.6 倍，增加了 9.11 亿元，这一变化主要是由于与化工品相关的存货增加，广州浪奇化工品存货金额在 2018 年达到 10.41 亿元，较上年增长了 8.49 亿元，其中，贸易存货增量占总增量的 93.19%。



图 4.4 广州浪奇存货周转率与营业收入

数据来源：广州浪奇年报

存货周转率意味着企业存货在市场上的销售能力，存货周转率越高表示存货消耗越快即销售量的增长，而销售量增长直接导致营业收入的升高。然而如图 4.4 所示，广州浪奇的数据显示的与一般的市场规律相反，该企业的存货周转率在 2017 年达到 29.62 的历史高点后急转直下，到 2019 年，存货周转率下降到 16.69，这意味着存货从生产到销售的时间几乎翻了一番。

### 3. 融资压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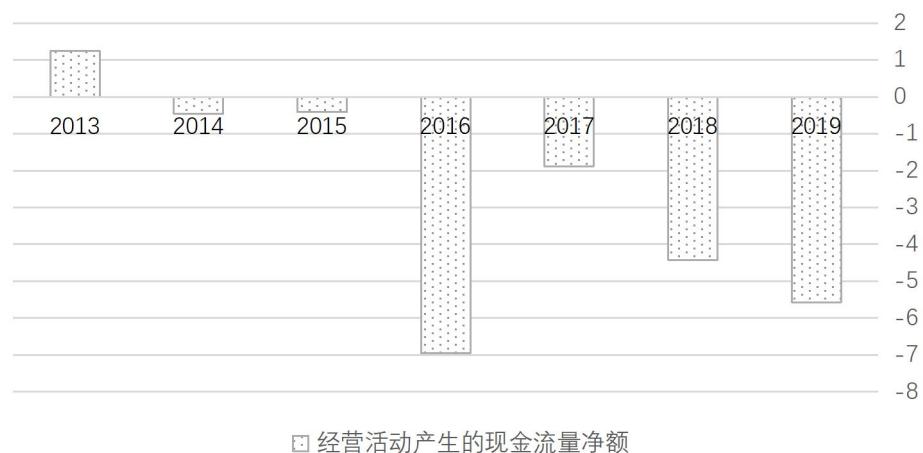


图 4.5 广州浪奇现金流量

数据来源：广州浪奇年报

广州浪奇近几年的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统计如图 4.5 所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连续 6 年一直都是负数，这表明该公司 2014~2019 年大部分收益没有转化为现金，而是以应收账款的形式保留为资产。公司投资活动净现金流除 2018 年有过约 172 万元的流入之外，连续几年也一直呈现负数。然而一直保持较高水平的预付账款的余额却连续多年增加。

为缓解财务压力，广州浪奇不得不借入大量现金以维持公司的正常运营。即使国有企业更有可能从银行获得贷款，银行考虑到贷款风险也会对公司业绩评估也更为严苛，因此，广州浪奇很可能试图伪造业绩以便取得银行的贷款。从近几年的短期贷款金额来看，公司每年都会申请大量的短期贷款以维持公司的正常经营，而且这些年的贷款数目有了巨大的增长，在 2018 年甚至达到了 30 亿人民币。上述情况表明伪造的业绩状况没有提高银行授予贷款评估的严格程度，因而使广州浪奇顺利获得了短期借款，同时也证明了其存在财务舞弊的动机。

## (二) 机会因素

### 1. 内部控制失效

广州浪奇是一个典型的改制国有企业，管理层权力过大，“内部人控制”现象严重。浪奇是一家由广州市国资委间接控股的地方国有国企，公司 31.04% 和 14.22% 的股份分别由其两个最大的股东——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和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董事会由七名成员组成，其中四位是执行董事，三位是独立董事，首先值得注意的是这七位董事都兼任多个职务，如下表 4.2 所示：

表 4.2 舞弊期间广州浪奇董事会成员任职情况表

姓名	任期	浪奇职务	其他公司职务数
傅勇国	2014/06-2019/05	董事长兼党委书记	2
陈建斌	2014/06-2020/04	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2
黄兆斌	2015/08 至今	董事	4
符荣武	2015/08 至今	董事	9
王丽娟	2014/06-2020/06	独立董事	3
李峻峰	2003/06-2009/06 2014/06-2020/06	独立董事	3
黄强	2014/06-2020/06	独立董事	2

数据来源：广州浪奇年报

在四名执行董事中，有三人（包括董事长）都在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担任重要职务，其中身为董事的黄兆斌在 5 家公司分别担任董事，而付荣武则在 10 家公司担任董事，

显然他们的主要职务是广州轻工工贸的重要领导者，考虑到黄兆斌和付荣武担任董事的公司数量太多，可以推断出他们无法将足够的精力投入到广州浪奇的工作中，不容易发现公司中可能存在的勾结和欺诈行为，这使得他们难以充分履行监督职责。

其次，广州浪奇独立董事的人员构成中，三名独立董事中唯一具有专业会计技能和发现财务报表舞弊能力的王丽娟，由于在其他公司担任总经理和财务总监等的重要职务，导致她很难对广州浪奇的经营活动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从而导致监管不到位，无法及时发现广州浪奇的财务舞弊行为。而李俊峰担任广州浪奇的独董职位已有十二余年，他的独立性很难保证。

最后，董事长傅勇国对广州浪奇公司内部的影响力也同样不可低估。他出生于 1963，1981 年进入公司，在广州浪奇前身的广州油脂化工厂当工人，此后担任过团委副书记、采购经理、副总经理和公司总经理等职务，2019 年是其在浪奇已经连续工作的第 38 个年头，最后以董事长身份卸任辞职，因此，其在广州浪奇内部的影响力不言而喻。副董事长陈建斌曾担任过 12 年的董事会秘书，在傅勇国担任董事期间担任过九年的总助和副总，而在傅勇国被任命为董事长时，他也同时被任命为总经理。不难看出，傅勇国与陈建斌的关系非常密切，由于他们长期以来的关系使得陈建斌很大可能与傅勇国沆瀣一气，而由两大股东派出的独立董事由于身兼数职，不太可能参与公司的实际管理，结果，董事会的制衡机制如同虚设，从而导致傅勇国在浪奇内部一手遮天。因此，浪奇的董事会在 2014~2019 年的五年里不但未对公司的管理层进行监督和控制，甚至还因为其身为“利益共同体”而共享了企业经营管理的成果。

从股东构成来看，广州浪奇是一家典型的改制国企，没有真正的所有者；在董事会组成方面，由于缺乏董事会及独立董事的制衡和监督，从而大大增加了“内部人控制”的可能性；此外，董事长傅勇国几十年里积攒下的人脉和“一言堂”的地位为其提供了实施舞弊的空间，以致在浪奇内部形成了以董事长傅勇国为主的实际领导团队，使得领导者的个人意志凌驾于公司的内部控制之上，导致其实施了舞弊行为且无法及时发现和阻止。

## 2. 外部审计监督失效

审计主体，即会计师事务所，受制于审计人员的专业能力和经验、项目的持续时间以及单位的质量控制体系在实践中的有效性等因素，可能会影响到出具的审计意见的专

业性和公正性，即使出具了审计意见，被审计单位依然具有财务舞弊的可能。舞弊行为发生后，回溯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对广州浪奇的审计工作，发现该事务所在本次审计工作中在以下方面存在较大缺陷，导致审计失败。

### (1) 存货监盘程序不规范

存货监盘是确保存货的真实和完整的一个重点环节。在中审众环对浪奇公司开展审计工作时，实施的存货监盘程序不够完整和充分，致使企业存货相关的重大错报风险无法限制在可以接受的低水平内，从而导致了广州浪奇的存货大量失踪而审计人员没有及时发现。

表 4.3 广州浪奇存货监盘、函证情况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存货账面余额	127,105.44	138,760.84
监盘时间	2018.12.27-2019.1.1	2019.12.20-2020.1.17
监盘程序	监盘地点 公司仓库、各车间	公司仓库、各车间、各 贸易仓储公司
	监盘金额 8,993.80	78,861.73
	监盘比例 7.08%	56.83%
	函证金额 102,069.32	24,754.32
函证程序	函证比例 80.30%	17.84%
	回函比例 100.00%	50.43%
监盘、函证合计确认存货比例	87.38%	65.83%

数据来源：广州浪奇公告

如表 4.3 所示，在监盘规划时期，2018 年和 2019 年被纳入监盘范围的存货比例相对较低，仅为约 7% 和 57%，尤其在 2018 年只对很小比例的企业存货进行存货监盘。并且，广州浪奇在 2020 年发表告示表明，根据企业自查，缺少存货盘点记录和盘点工作人员不规范签字的情况确有发生。

在监盘的过程中，审计人员需要到实地仓库考察走访从而进行监督盘点，在普通的检查盘点步骤之外还需实施双向抽盘程序。但是，浪奇的仓库遍布国内各地，存货种类繁多、数量巨大，而且绝大多数都不在总部附近，从而造成中审众环的审计人员在计算

企业存货的总数和实施监盘程序的过程中遭遇瓶颈，因而审计人员在抽样时，会因时间地点及成本的限制，选择样本不够严谨全面。

### （2）未有效执行函证程序

函证是指审计人员为获取企业财务报表及其相关披露的信息，通过与第三方进行确认，进而获得并对审计证据进行评价的步骤。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在对广州浪奇 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开展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发现浪奇对其 195 家客户的应收账款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在发现了这种异常账务处理之后，对于较低的函证回复比例，该所审计人员没有与未回函的第三方沟通，并且未实施进一步审计程序的情况下就将其用作最终的审计证据，而未对应收账款给予高度关注。

其次，2019 年广州浪奇的存货回函所占的比例只有一半左右，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解释是疫情影响而且实施了替代审计程序，然而替代审计程序的效果远比不上初始函证程序，并且，据企业发布的公告显示，并没有在其年审期间与湖北省的仓库进行联系，显然，审计人员在函证的回收和控制环节未有效执行而未能收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 （3）未保持应有的职业谨慎态度

在 2018 年、2019 年期间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对浪奇的财务报表开展审计工作时，注册会计师在实施审计程序的多个步骤都未保持职业谨慎态度，如上文叙述的存货监盘程序不规范、未执行有效函证程序等情况都表明该所的审计人员在一定程度上对关键审计事项缺乏怀疑和谨慎态度，同时也表现出了审计人员专业能力较为不足。此外，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也没有足够重视前会计师事务所突然中止审计业务的异常情况。之前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从 1993 年起就一直与浪奇合作对其年度财务报表及内控进行审计，然而在 2019 年 1 月 15 日，浪奇突然宣布拟改聘中审众环为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控审计机构并终止与立信的合作。理由是由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多年承接其审计业务，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和保证审计工作的客观独立，经公司研究商议决定变更。理由看起来非常合理但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时间值得深究，若非会计师事务所与被审计单位出现无法解决的矛盾，双方不太可能在年审期间中止合作，而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大概率知情。但上文说到其实施了并不规范的审计程序，说明注册会计师并未对从开始承接业务时就已潜伏的审计风险保持应有的职业怀疑和谨慎态度。

### (三) 自我合理化

自我合理化是舞弊行为人实施财务舞弊行为的其中一个主观因素，行为人在实施舞弊行为时需要为其行为找到一个合理的理由，从而达到一种自我安慰的效果，进而与行为人心理认知达成一致。在一些企业财务舞弊的案件中，舞弊行为人往往会与会计相关人员一起涉及商议舞弊细节，掩盖舞弊的证据，从而避免在年审时被审计人员识破。尤其在监管较为松懈的时候，类型的舞弊行为一般很难被发现，使得公司能够成功躲避监管机构的处罚，煽动了公司财务舞弊的风气。

广州浪奇调整后的年度财务报表数据显示其 2015 年销售业绩就开始呈现明显下降的趋势，如果公司继续亏损，下一步就有退市的风险。管理层试图通过财务舞弊使公司“成长”，以保持其在资本市场的地位。因此，如果公司业绩继续表现不佳，就很难在真正的业务中转亏为盈，就必须隐瞒亏损的实施，通过财务舞弊等手段赚取利润。对管理层而言，很多轻率的借口表面上都与他们的价值观一致，但却忽视了外部法律规则对其舞弊行为的制约。

## 五、广州浪奇财务舞弊博弈分析

当前经济市场中，企业通常会遇到多种压力和挑战，有行业竞争压力、企业经营压力以及融资压力等等，企业管理者也会受到各种利益诱惑以及股东的业绩要求压力，因此，若想达成业绩目标或者获取额外利益，企业或管理者就要面临是否实施财务舞弊的艰难抉择。当中介机构即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一家公司的财务报表时，事先无法得知该公司是否实施了财务舞弊，在中介机构开展审计工作时，会在实施高质量审计还是低质量审计之间进行选择，因为实施低质量审计则可以节约审计成本获得额外收益。如果中介机构选择低质量审计，尽管能够节约成本，但若未发现被审计公司的财务舞弊行为，则当舞弊行为败露时，中介机构将受到监管机构的警告、处罚和名誉损失。对监管机构来说，事前无法判断企业是否实施了财务舞弊行为，由于监管成本的限制，监管部门会在实施高质量还是低质量监管之间进行选择。因为公司、中介机构和监管部门之间是相互独立的，所以在开展各自的工作前都不能预判其他两者的策略，基于以上分析，本文建立了一个不完全信息的三方博弈的静态模型。

### （一）博弈主体与基本假设

在本文建立的三方静态博弈模型中，博弈主体主要是广州浪奇、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和监管部门。假设三个博弈主体都是各自寻求其利益最大化的理性经济人，各博弈主体间相互作用互有影响，但是三者的寻求的利益目标各有差异，企业和中介机构寻求的是最大化的经济利益，而监管机构却是寻求经济社会的健康平稳运行，由此便产生了三者之间相互博弈的现象。

在对构建博弈模型对财务舞弊问题进行研究前，需要对研究问题做出以下假设：

假设 1：财务舞弊博弈模型的参与主体分别是企业、中介机构和监管部门。

假设 2：财务舞弊博弈模型的博弈主体都是理性人，会在对采取行为后的风险和收益进行预估之后，选择会产生最大利益的策略，博弈可以得出均衡点。

假设 3：如果企业选择财务舞弊就一定可以成功，中介机构和监管机构选择高质量审计和监督就可以发现财务舞弊。

假设 4：企业存在财务舞弊的可能性，企业的行为决策只有舞弊和不舞弊两种；中

介机构的行为决策只有低质量审计与高质量审计两种；监管机构的行为决策只有低质量监管与高质量监管两种。

假设 5：企业的财务报表是真实还是虚假不存在技术难题而仅仅取决于管理者的要 求。

假设 6：企业、中介机构、监管机构三方之间均存在信息不对称。

## （二）广州浪奇舞弊事件期望效用

### 1. 广州浪奇的期望效用

根据本文对广州浪奇财务舞弊行为进行的动因分析可知，该企业在市场竞争、企业经营和融资方面都有较大压力，存在严重的可持续经营风险，那么公司需要以美化财务报表的方式通过银行进行债务融资或吸引其他投资者进行投资。企业只要实施财务舞弊行为，就可能被中介机构或监管部门发现，被发现实施财务舞弊行为后，企业不仅名誉受到损失，还要付出整改成本以及被处罚金。

因此，广州浪奇的期望效用函数为：

$$U=MaxF(\text{违规收益}, \text{违规惩罚}, \text{声誉损失})$$

### 2. 会计师事务所的期望效用

为了投资者的利益，会计师事务所需提供高质量的财务信息鉴证服务。注册会计师要基于企业提供的财务信息编制审计报告，审计和其他服务收费是会计师事务所的主要收入来源。会计师事务所若选择实施低质量审计，企业财务舞弊行为被发现后，会计师事务所不仅声誉受损，同时也会付出一定的处罚成本。

因此，会计师事务所的期望效用函数为：

$$U=MaxF(\text{审计收费}, \text{声誉}, \text{处罚成本})$$

### 3. 监管机构的期望效用

监管部门的主要任务是维护广大投资者的经济利益，确保资本市场的健康平稳运行。监管机构必须同时监督企业和会计师事务所，避免会计师事务所和企业勾结舞弊。而监管部门的监管成本及监管力度对企业实施财务舞弊的风险有着重要影响。

因此，监管机构的期望效用函数为：

$$U=MaxF(\text{监管成本}, \text{监管收益}, \text{再监督处罚成本})$$

### (三) 舞弊事件三方博弈模型

#### 1. 企业与中介机构之间的博弈模型

中介机构在对企业开展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可以以较高的成本开展高质量的审计，也可以以较低的人力物力实施低质量的审计。然而企业在实施财务舞弊行为前无法预先得知中介机构将选择高质量还是低质量的审计策略，因此，在这种情况下，企业与中介机构之间存在静态博弈现象，博弈参数设置如表 5.1 所示。

表 5.1 参数含义

定义	变量
企业选择舞弊的概率	$\alpha$
中介机构高质量审计的概率	$\beta$
中介机构质量审计且被监管机构发现舞弊概率	$\gamma$
中介机构高质量审计发现企业舞弊概率	$\delta$
企业不舞弊情况下正常收益	$A_1$
企业舞弊的额外收益	$A_2$
中介机构审计的正常收费	$B_1$
中介机构低质量审计的节约成本	$B_2$
企业舞弊被监管机构发现后受到的处罚	$C_1$
中介机构发现企业舞弊后企业所需支付的整改成本	$C_2$
中介机构高质量审计发生的额外审计成本	$C_3$
监管机构对中介机构低质量审计的处罚	$C_4$
中介机构的名誉损失	$C_5$

表 5.2 企业与会计师事务所博弈矩阵

中介机构 企业		高质量审计		低质量审计	
		发现	未发现	被监管机构发现	未被监管机构发现
实施舞弊行为		$(A_1 - C_2, B_2 - C_3)$	$(A_1 + A_2, B_1 - C_3)$	$(A_1 + A_2 - C_1, B_1 + B_2 - C_4 - C_5)$	$(A_1 + A_2, B_1 + B_2)$
未实施舞弊行为			$(A_1, B_1 - C_3)$		$(A_1, B_1)$

如表 5.2 所示，企业与中介机构的博弈有以下几种可能出现的情景：

1. 企业实施财务舞弊行为，而中介机构实施高质量审计并揭发舞弊，企业收益为  $A_1 - C_2$ ，中介机构收益为  $B_1 - C_3$ 。
2. 企业实施财务舞弊行为，中介机构实施高质量审计却没有发现舞弊，企业收益为  $A_1 + A_2$ ，中介机构收益为  $B_1 - C_3$ 。
3. 企业实施财务舞弊行为，中介机构为降低成本获得额外收益实施低质量审计未发现企业舞弊，而企业舞弊行为最终被监管部门发现，企业的收益为  $A_1 + A_2 - C_2$ ，中介机构的收益为  $B_1 + B_2 - C_4 - C_5$ 。
4. 企业实施财务舞弊行为，中介机构为降低成本获得额外收益实施低质量审计，企业舞弊行为没有被监管部门发现，企业的收益为  $A_1 + A_2$ ，中介机构收益为  $B_1 + B_2$ 。
5. 企业未实施财务舞弊行为，中介机构实施高质量审计，企业收益为  $A_1$ ，中介机构的收益为  $B_1 - C_3$ 。
6. 企业未实施财务舞弊行为，中介机构实施低质量审计，企业收益为  $A_1$ ，中介机构的收益为  $B_1$ 。

根据对上述博弈模型的分析，可以求出企业的总期望效用函数：

$$f(\alpha) = (1-\alpha)[(1-\beta)A_1 + \beta A_1] + \alpha[(1-\beta)[(1-\gamma)(A_1 + A_2) + \gamma(A_1 + A_2 - C_1)] + \alpha\beta[(A_1 - C_2) + (1-\delta)(A_1 + A_2)] \dots \quad (5-1)$$

$$\text{对 } \alpha \text{ 求导, } f'(\alpha) = A_2 - C_1 - \beta \delta (A_2 + C_2) \dots \quad (5-2)$$

中介机构的总期望效用函数：

$$f(\beta) = \beta[\alpha \delta (B_1 - C_3) + \alpha(1-\delta)(B_1 - C_3) + (1-\alpha)(B_1 - C_3)] + (1-\beta)[(1-\alpha)B_1 + \alpha(1-\gamma)(B_1 + B_2) + \alpha\gamma(B_1 + B_2 - C_4 - C_5)] \dots \quad (5-3)$$

$$\text{对 } \beta \text{ 进行求导, } f'(\beta) = -C_3 - \alpha(B_2 + \gamma C_4 + \alpha\gamma C_5) \dots \quad (5-4)$$

合并(5-2)和(5-4)，另  $f'(\alpha) = 0$ ,  $f'(\beta) = 0$ , 求得  $\alpha = (A_2 - C_1) / \delta (A_2 + C_2)$ ,  
 $\beta = C_3 / (C_4 \gamma + C_5 \gamma - B_2)$  时，得出纳什均衡。

结果表明，对企业来说，当中介机构实施高质量审计的概率  $\beta > C_3 / (C_4 \gamma + C_5 \gamma - B_2)$  时，公司实施舞弊概率就会降低，相反时，公司就更容易实施舞弊。因此，公司实施舞弊的风险与中介机构的审计质量、监管部门惩罚力度以及自身经营情况成反比，与实施舞弊可能取得的收益成正比。对中介机构而言，当企业舞弊概率  $\alpha > (A_2 - C_1) / \delta (A_2 + C_2)$  时，

中介机构实施低质量审计概率就会增加，反之亦然。中介机构实施低质量审计的可能性与其付出的审查成本、节约成本得到的收益成正比，与监管部门工作效率、未发现企业舞弊而受到的处罚以及受损的名誉正相反。

## 2. 企业与监管机构之间的博弈模型

监管部门在对企业开展审查和监管工作的过程中，可以以较高的成本开展高质量的审查监管，也可以以较低的人力物力实施低质量的审查监管。然而企业在实施财务舞弊行为前无法预先得知监管部门将选择高质量还是低质量的审查监管模式，因此，在这种情况下，监管部门与企业之间存在静态博弈现象，博弈参数设置如表 5.3 所示。

表 5.3 参数含义

定义	变量
企业选择舞弊概率	$\alpha$
监管机构高质量监管概率	$\beta$
企业舞弊被媒体揭发概率	$\gamma$
监管机构高质量监管发现舞弊概率	$\delta$
企业不舞弊情况下正常收益	$A_1$
企业舞弊的额外收益	$A_2$
监管机构高质量监管的成本	$B_1$
监管机构低质量监管被媒体揭发舞弊后的处罚	$B_2$
企业舞弊被监管机构发现后受到的处罚	$C_1$
企业舞弊被媒体揭发后受到的处罚	$C_2$

表 5.4 企业与监管机构的博弈矩阵

		高质量监管		低质量监管	
		发现舞弊	未发现舞弊	被媒体揭发	未被媒体揭发
企业	舞弊	( $A_2-C_1, C_1-B_1$ )	( $A_2, -B_1$ )	( $A_2-C_2, C_2-B_2$ )	( $A_2, 0$ )
	不舞弊	( $A_1, -B_1$ )		( $A_1, 0$ )	

如表 5.4 所示，企业与监管部门的博弈有以下几种可能出现的情景：

1. 企业实施财务舞弊行为，监管机构实施高质量监管并检查出公司实施了舞弊行为，

公司的收益是  $A_2 - C_1$ , 监管部门的收益是  $C_1 - B_1$ 。

2. 企业实施财务舞弊行为, 监管部门实施高质量审查监督未发现企业财务舞弊现象, 公司的收益为  $A_2$ , 监管部门的收益为  $-B_1$

3. 企业实施财务舞弊行为, 监管部门执行低质量审查监督, 最终由媒体发现了公司舞弊, 公司的收益为  $A_2 - C_1$ , 监管部门的收益为  $C_2 - B_2$ 。

4. 企业实施财务舞弊行为, 监管机构执行低质量监管, 企业财务舞弊现象也未被媒体发现, 企业的收益为  $A_2$ , 监管机构的收益为 0。

5. 企业未实施财务舞弊行为, 监管机构执行高质量监管, 企业的收益为  $A_1$ , 监管机构的收益为  $-B_1$ 。

6. 企业未实施财务舞弊行为, 监管机构执行低质量监管, 企业的收益为  $A_1$ , 监管机构的收益为 0。

基于对上述博弈模型的分析, 可以得出企业的总期望效用

$$f(\alpha) = (1-\alpha)[\beta A_1 + (1-\beta)A_2] + \alpha[\beta \delta (A_2 - C_1) + \beta(1-\delta)A_2 + (1-\beta)\gamma(A_2 - C_2) + (1-\beta)(1-\gamma)A_2] \dots \quad (5-5)$$

$$\text{对 } \alpha \text{ 求导, } f'(\alpha) = A_2 - A_1 - \gamma C_2 + \beta(\gamma C_2 - \delta C_1) \dots \quad (5-6)$$

$$\text{同时, 监管机构的总期望效用为 } f(\beta) = \beta[\alpha \delta (C_1 - B_1) + \alpha(1-\delta)(-B_1) + (1-\alpha)(-B_1)] + (1-\beta)[\alpha \gamma (-B_2)] \dots \quad (5-7)$$

$$\text{对 } \beta \text{ 进行求导, } f'(\beta) = \alpha(\delta C_1 + \gamma B_2) - B_1 \dots \quad (5-8)$$

合并(5-6)和(5-8), 另  $f'(\alpha) = 0$ ,  $f'(\beta) = 0$ , 求得  $\beta = (A_1 + \gamma C_2 - A_2) / (\gamma C_2 + \delta C_1)$ ,  $\alpha = B_1 / (\delta C_1 + \gamma B_2)$  时, 存在该博弈情况下的纳什均衡。

在这种情况下, 如果监管部门执行高质量监管概率  $\beta < (A_1 + \gamma C_2 - A_2) / (\gamma C_2 + \delta C_1)$ , 那么企业舞弊的风险就会偏高, 相反, 企业舞弊的风险则偏低。因此, 企业的舞弊概率与监管部门对企业舞弊的处罚力度、监管质量以及企业自身经营状况好坏成反比, 与舞弊所获取的额外收益成正比。

对监管部门来说, 如果企业实施财务舞弊的概率  $\alpha > B_1 / (\delta C_1 + \gamma B_2)$ , 那么监管部门选择实施高质量监管的概率较高, 反之, 监管部门会降低监管质量。因此, 监管部门提供高质量监管的概率与媒体对企业舞弊的关注度成正比; 反之, 则更可能会选择实施低质量监管。

### 3. 监管机构与中介机构之间的博弈

监管部门在对中介机构开展审查和监管工作的过程中，可以以较高的成本开展高质量的审查监管，也可以以较低的人力物力实施低质量的审查监管。然而中介机构在开展审计工作前无法预先得知监管部门将选择高质量还是低质量的审查监管模式，因此，在这种情况下，监管机构与中介机构之间存在静态博弈现象，博弈参数设置如表 5.5 所示。

表 5.5 参数含义

定义	变量
中介机构违规操作概率	$\alpha$
监管机构高质量监管概率	$\beta$
企业舞弊被媒体揭发的概率	$\gamma$
监管机构高质量监管发现违规的概率	$\delta$
中介机构不违规的政策收益	$A_1$
中介机构违规的额外收益	$A_2$
监管机构高质量监管成本	$B_1$
监管机构未发现中介机构违规而被媒体揭发后的处罚	$B_2$
中介机构与企业违规被监管机构发现后的处罚成本	$C_1$
中介机构与企业违规被媒体揭发后的处罚成本	$C_2$

表 5.6 中介机构与监管机构的博弈矩阵

监管机构		高质量监管		低质量监管	
		发现舞弊	未发现舞弊	被媒体揭发	未被媒体揭发
中介机构	违规	$(A_1+A_2-C_1, C_1-B_1)$	$(A_1+A_2, -B_1)$	$(A_1+A_2-C_2, -B_2)$	$(A_1+A_2, 0)$
	不违规	$(A_1, -B_1)$		$(A_1, 0)$	

如表 5.6 所示，中介机构与监管部门的博弈有以下几种可能出现的情景：

1. 企业实施了财务舞弊行为，中介机构违规操作，监管机构实施高质量监管且发现企业实施财务舞弊行为，会计师事务所的收益是  $A_1+A_2-C_1$ ，监管部门收益是  $C_1-B_1$ 。
2. 企业实施了财务舞弊行为，中介机构违规操作，监管机构实施高质量监管但是没有检查出企业实施了财务舞弊行为，会计师事务所的收益是  $A_1+A_2$ ，监管部门的收益为

-B<sub>1</sub>。

3. 企业实施了财务舞弊行为，中介机构违规操作，而监管机构实施低质量监管，企业财务舞弊行为和中介机构违规操作被媒体发现，中介机构的收益为 A<sub>1</sub>+A<sub>2</sub>-C<sub>2</sub>，监管机构的收益为-B<sub>2</sub>。

4. 企业实施了财务舞弊行为，中介机构违规操作，而监管机构实施低质量监管且未被媒体揭发，此时中介机构的收益为 A<sub>1</sub>+A<sub>2</sub>，监管机构的收益为 0。

5.企业实施财务舞弊行为，中介机构执行了高质量审计，监管机构执行了高质量监管，此时中介机构的收益为 A<sub>1</sub>，监管机构的收益为-B<sub>1</sub>。

6.企业实施财务舞弊行为，中介机构执行了高质量审计，监管部门执行了低质量监管，中介机构的收益为 A<sub>1</sub>，监管部门的收益为 0。

基于对上述博弈模型的分析，能够得出中介机构的总期望效用

$$f(\alpha) = \alpha [\beta \delta (A_1 + A_2 - C_1) + \beta (1-\delta) (A_1 + A_2) + (1-\beta) \gamma (A_1 + A_2 - C_2) + (1-\beta) (1-\gamma) (A_1 + A_2)] + (1-\alpha) [\beta A_1 + (1-\beta) A_1] \dots \quad (5-9)$$

$$\text{对 } \alpha \text{ 求导, } f'(\alpha) = \beta (\gamma C_2 - \delta C_1) - \gamma C_2 + A_2 \dots \quad (5-10)$$

$$\text{同时, 监管机构的总期望效用为 } f(\beta) = \beta [\alpha \delta (C_1 - B_1) + \alpha (1-\delta) (-B_1) + (1-\alpha) (-B_1)] + (1-\beta) [\alpha \gamma (-B_2)] \dots \quad (5-11)$$

$$\text{对 } \beta \text{ 进行求导, } f'(\beta) = \alpha (\delta C_1 + \gamma B_2) - B_1 \dots \quad (5-12)$$

合并(5-10)和(5-12)，另  $f'(\alpha)=0$ ,  $f'(\beta)=0$ , 求得  $\beta = (\gamma C_2 - A_2) / (\gamma C_2 + \delta C_1)$ ,  $\alpha = B_1 / (\delta C_1 + \gamma B_2)$  时，存在该博弈情况下的纳什均衡。

对会计师事务所来说，若监管部门执行高质量监管的可能性  $\beta < (\gamma C_2 - A_2) / (\gamma C_2 + \delta C_1)$ ，会计师事务所事实低质量审计的可能性较大，相反，可能性较小。所以，会计师事务所实施低质量审计的可能性与其可以额外获得的收入成正比，与公司实施舞弊被媒体发现的可能性、受处罚的金额、监管部门监督审查质量成反比。

对监管部门来说，当会计师事务所违规可能性  $\alpha > B_1 / (\delta C_1 + \gamma B_2)$ ，监管部门更可能执行高质量监管，相反，监管机构更可能执行低质量监管。因此，监管部门高质量监管概率与中介机构受罚成本、媒体关注度、监管人员渎职懈怠的处罚成本成正比，与监管机构的监管成本成反比。

#### (四) 博弈分析

通过前文对 2018 年至 2019 年广州浪奇财务舞弊手段的分析可知，由于市场竞争压力及企业经营压力等原因，各项营业指标都呈现下滑趋势，由于企业财务指标数据都明显缺乏吸引力，投资者们大概率不会购买该公司股票，因此广州浪奇将错失很多融资机会，长此以往可能面临退市风险，所以广州浪奇采取了虚增营业收入、利润和存货以及违规披露关联方交易的手段，“美化”财务报表，提高了企业的声誉同时也获得了大量短期借款，2018 年-2019 年两年间的筹资金额就达到了 55.16 亿元，广州浪奇认为自己财务舞弊行为不会被发现，即使被发现，罚款金额也只有 450 万元，与实施舞弊获取的融资相比简直九牛一毛，根据前文公式  $U=MaxF$ （违规收益、违规惩罚、声誉损失）可知，广州浪奇的总期望收益为  $5516000000-450=5515999550$  万元。通过计算不难看出，即使考虑了舞弊被发现后的惩罚成本，广州浪奇的收益依然可观，所以其选择财务舞弊的可能性就非常大，因此应大幅增加对违规企业的惩罚力度。

而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在开展审计工作时却并没有发现该企业的舞弊情况，执行的审计程序并不完整规范，尤其对于存货的监盘程序执行的不到位，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若实地走访仓库或在函证的回收和控制环节有效执行从而收集到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就可以发现存货失踪的情况并做出进一步审查。说明此时审计程序能够发现广州浪奇舞弊的可能性  $\delta$  非常小，接近于 0，因此可以得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对广州浪奇的选择的是低质量审计。在 2018 年至 2019 年广州浪奇实施财务舞弊期间，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累计获得收益为 166.95 万元，只受到证监会的函告而未对其实施经济上的惩罚，根据前文分析，由公式  $U=MaxF$ (审计收费, 声誉, 处罚成本)得出，会计师事务所的期望收益为 166.95 万元。在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对广州浪奇这种上市企业开展审计工作时，考虑到跨地区的各项较高的审计成本，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对广州浪奇提供高质量审计的可能性较低，因此广州浪奇的舞弊概率将大大上升，即  $\lim_{\delta \rightarrow 0} \frac{A_2 - C_1}{\delta} \rightarrow +\infty$ ，符合  $\alpha = (A_2 - C_1) / \delta(A_2 + C_2)$  的分析结果。

证监会对一家公司的财务舞弊行为实施惩处之前，必须要对该公司开展调查，确认公司是否实施了财务舞弊行为以及实施舞弊行为的程度，证监会开展企业调查需付出一定的调查成本，在证券市场上有数以千计的上市公司，若证监会对每一家企业都开展详

细调查，所产生的调查成本是难以承受的。因此，证监会只能针对有明确性证据表明存在财务舞弊的公司开展调查，如果企业实施财务舞弊的概率较低，证监会则实施低质量监管或不进行调查。在上文介绍的广州浪奇的财务舞弊事件的过程中，证监会在 2018 年才向广州浪奇发出审查通知，说明证监会在此之前采取的行动策略是低质量监管，并默认广州浪奇不会实施财务舞弊行为，根据前文分析得出的公式  $U=MaxF(\text{监管成本}, \text{监管收益}, \text{再监督处罚成本})$  可知，证监会的期望效用收益为 0。而根据证监会对广州浪奇实施的惩罚来看，确认广州浪奇财务舞弊后对广州浪奇及其主管人员进行了惩罚，但是惩罚制度存在惩罚主体错位的问题，对参与舞弊行为的管理层人员的罚金数额没有公司高，所以导致其他股东要替少数参与舞弊行为的管理层买单，对这些股东来说，要同时承担股价缩水和公司罚款的损失是非常不公平的。

通过对上述博弈模型和博弈结果的分析，可以得出以下结论：

首先，企业实施舞弊的关键原因是舞弊收益远大于被发现后的受罚成本。对博弈结果的分析表明，企业舞弊收益与企业舞弊风险呈正比，而企业受罚成本与企业财务舞弊风险呈负反比。资本市场目前的现状表明，企业管理层实施财务舞弊行为，实现设定的业绩目标，不仅能够在经营业绩不佳时“保壳”，而且可以获得更多融资机会。而企业因财务舞弊行为而受到处罚的代价相比于获得的额外收益不过是九牛一毛。

在广州浪奇公司财务舞弊案件中，即便监管部门对广州浪奇处以 450 万元的罚金，广州浪奇却免于退市。当企业经营状况越来越差、融资压力越来越大时，相较于退市，在不确定监管部门对企业实行的监管策略时，大部分的公司都会选择实施舞弊。由此可见，只有不断加大财务舞弊行为的打击力度，增加企业舞弊受罚成本，才能在源头减少企业的舞弊现象。

其次，提高中介机构的审计质量和独立性可以有效制约企业实施舞弊行为。每年中介机构都会对上市公司开展审计工作，但是我国有些时候审计契约无法完全遵守且部分审计人员缺乏职业道德，所以中介机构独立性有时无法保障。但是当中介机构的利益与实施高质量审计产生矛盾时，中介机构很有可能会违规操作，实施低质量审计从而获取额外收益。同时，若审计人员开展实施高质量审计可能会产生较高的审计成本。本文案例中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广州浪奇公司的审计机构却未能发现其明显的财务舞弊行为，可见其实施的是低质量的审计。

最后，监管部门和中介机构的监管有效性对企业财务舞弊有明显影响。国内上市企业数量繁多且组织结构复杂，另外中介机构可能会选择实施低质量审计，因此审查企业财务舞弊行为的人力物力成本较高，再加上目前监管成本较高还是因为监管部门的监管效率和监管水平需要提升，部分监管人员工作失职，所以助长了企业舞弊倾向。

## 六、广州浪奇财务舞弊防治对策

基于对广州浪奇财务舞弊行为的成因分析，以及企业、中介机构、监管部门三方的博弈分析，本文从企业、中介机构、监管部门三个方面提出针对广州浪奇财务舞弊的防治对策。

### （一）企业角度

前文对广州浪奇财务舞弊的动因分析可知，企业是实施财务舞弊行为的主体，而广州浪奇实施财务舞弊主要是因为缺乏核心竞争力导致的舞弊压力以及内部控制失效导致的舞弊机会，所以需要通过提高企业创新能力、加强存货管理、优化营销策略来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同时需要通过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和强化内部审计的监督作用来完善企业内部控制。

#### 1. 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

##### （1）提高创新能力

创新和研发能力是一个企业的生存之基和发展之源，也是企业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提高企业创新研发能力，首先，要紧随国家政策大方向，制订科学合理并符合企业自身发展规律的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可以从提升质量，降低成本，开发品类三个方面入手。创新可以使企业改进产品工序，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降低成本获得市场优势，符合消费者需求。在原材料存储、生产流程以及配送和销售环节进行创新，可以通过引入区块链技术，有效降低成本，规范流程。此外，与国内外的科研机构、教育院校展开密切合作，可以利用学校资源进行优势互补，优化资源配置，进而持续增强研发和创新能力，从而缓解企业的经营压力和资金压力，从源头避免财务舞弊现象的发生。

##### （2）加强存货管理

广州浪奇存货离奇失踪揭开了其财务舞弊的黑洞，对于生产企业而言，存货不仅会对经营者造成经营压力，也会对投资者的投资决策带来巨大困扰。生产企业可以从三个方面加强存货管理。首先是制定战略，由于存货非常容易受到价格和供求关系的影响，因此对公司战略的制定要求很高，原材料的采购量和成品的生产时间以及生产和销售

周期等都会影响公司的存货和资金周转率;其次是信息共享,销售人员对于客户需求的及时沟通、收集和预测对公司有着极为关键的作用,一个科学合理的信息共享和交流机制可以简化原材料采购流程和及时调整生产计划,从而提升存货管理水平;最后是加强存货监盘,库存管理和监盘也是库存控制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为了降低存货数量,公司需要准确掌握存货的销售状况,还要确保良好的存货管理,包括对原材料和产成品的管理,避免由于管理不当造成利益损失和资源浪费。

因此可以引入区块链技术来加强对存货的管理。区块链是一种不可变可追踪的数据库,帮助减少信息的不对称,建立全新的信任系统。会计与区块链相结合使得区块链成为一种分布式账本,它只能使通过验证之后的人员在预设的安全环境中存储、查看和互换数据,区块链的不可变更和可追踪性可以确保所有操作过程在区块链中清晰可见,就算有人故意违规披露会计信息,也能快速锁定责任人。在建立区块链信息管理系统时,从材料采购到材料入库整个操作流程都在区块链上详细记录,且实时传输,所有操作程序各关联方共同批准才能更改,因此公司无法单独伪造财务数据,从根源上防止企业虚增会计利润,加大了企业的违法成本。若企业依然顶风作实施财务舞弊行为,一旦被监管机构发现,区块链清晰完整地记录了所有数据,包括伪造的数据、经手人员、操作步骤,就能根据各人员的参与情况对舞弊行为定性,从而降低了监管机构的检查成本。

### (3) 优化营销策略

数字经济时代,互联网用户数量迅速增长,电商行业发展突飞猛进,购物形式呈现多样化,若想进一步提升企业的产品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需要优化营销策略,加大市场投入。企业的营销模式应当基于互联网特点和消费者的购物需求创新,顺应互联网经济发展方向,通过互联网销售渠道,运用适当的营销工具和手段,提升产品的推广效果,扩大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公司的销售人员要运用互联网平台,立足市场需求,设计形式多样的促销方案,赢得消费者的信任和支持。公司的管理者要对市场情况详细调查和研判,紧跟市场发展动态和趋势,创新营销方案举措,实现线上宣传和线下销售相互促进相互赋能。此外还要拓展销售渠道,加大公司在销售费用上的投入,使得产品在市场上更具竞争力。

## 2. 加强企业内部控制

### (1) 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在广州浪奇的事件中，虽然公司进行了混合所有制改革，但只是小部分业务交由非国有股东管理和经营，未接触到公司的核心业务，导致混合所有制改革“有名无实”。因此，需要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加强监事会的作用。在任命监事前要全面细致地考核监事的独立性，明确每位监事在公司内部控制中的行使的监督职权。同时，监事应当积极主动地关注企业的日常运营情况，与财务部门进行实时的信息互通，使监事会成员不仅可以尽到事后检查职责，更能发挥事中舞弊监督作用。

引入标准化的统一评价体系。不仅要评估管理层的经营能力，还要评估其职业道德品质和对企业文化的认同程度，以满足股东、监管机构、债权人和社会公众的要求。并根据这套统一的评价体系制定相对应的奖惩措施，从而对管理者进行奖励和管控。

## （2）强化内部审计的监督作用

企业实施财务舞弊行为往往不是由一个人完成的，而是公司管理层的集体舞弊的结果，财会工作人员大都会屈服领导权威而配合实施舞弊。然而很多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碍于同事关系或领导权威，无法保持其自身独立性和客观性，也无法保障财务报表的真实性，所以要强化内部审计的监督作用，制定更加有效的内部审计机制。要在企业内部构建诚信评价体系和绩效考核机制，除了要加强对财会工作者的相关技能培训，还需持续开展对企业内部人员包括管理层的职业道德教育，不断提高她们的道德素质和职业能力，保证其能抵制诱惑，坚守底线，坚持原则，履行法律赋予的责任和义务，树立和维护正直诚信的职业形象。此外，企业在内部还应完善惩罚机制，加大惩处力度，避免舞弊现象的出现。内部审计部门还要时时检查企业内控的薄弱环节，及时补救，多倾听业务部门的对公司业务情况的汇报，了解业务流程和进度，定期审查和汇总在日常交易中文件和资料，及时发现业务流程中的疏漏和错误，对内做好监督工作的同时协助外部审计人员进行外部审计监督。

## （二）中介机构角度

由前文分析可知，中介机构的审计监督失效给广州浪奇财务舞弊行为提供了机会，所以需要提高审计人员专业和道德素养、加强审计风险管理来避免审计监督失效。

### 1. 提高审计人员专业和道德素养

中介机构即会计师事务所对审计人员的奖惩机制进一步完善，以加强她们的在审计

工作中的积极性和责任感。对待恪尽职守、勇敢揭发企业财务舞弊行为的审计人员应给予表彰和奖励，对未能发现企业实施财务舞弊行为或发现企业舞弊行为却参与合谋串通的审计人员，应当彻查和严惩，进而在中介机构内部营造以恪尽职守为荣，以合谋串通为耻的企业文化。可以将审计人员的职业技术水平和诚信度作为发放工资薪酬的一项指标，从而尽可能地提升审计工作的效率和质量，减少审计人员与企业合谋串通的现象，提升审计工作人员的专业技能和责任意识，确保公司披露的信息准确无误。同时要注重对审计人员的职业道德培训，定期开展审计人员警示教育活动，在审计人员的日常工作中注重职业道德的考核，加大对不遵守职业道德的审计人员的惩处力度。

## 2. 加强审计风险管理

首先是注重与企业之前聘用的注册会计师的交流。新任的注册会计师要着重考察上一任审计人员发现的重大错报风险、和公司的管理者之间产生较大意见分歧的领域、审计的范围是否存在限制以及管理者可能具有的舞弊倾向等，并对重大影响事项与前任会计师保持联系和沟通。同时，注册会计师应着重考察企业在更换会计师事务所前后披露的业绩预告和与年报相关的公告，重点关注存货、往来款项等关键账户的期初余额的检查，从而洞悉企业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真实缘由。

其次要关注被审计单位管理者的财务舞弊风险。被审计单位在其年审期间更换会计师事务所说明很可能存在因企业存在舞弊现象从而产生较高的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注册会计师需要在审计工作的全过程都要秉持较高的职业敏感度和谨慎度。系统审查企业内部股权结构和董事会监事会的监督机制，辨别企业是否存在内控失效、内部人控制等具有潜在舞弊可能性的典型现象。加强对存货、关联方交易、应收预付账款、变更会计政策等领域的关注，交叉检验财务与非财务信息，加强企业关键指标与同行业的对比，全面分析管理层是否存在采取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方式掩盖财务舞弊行为。

最后是加大对高风险被审计单位的资源投入。会计师事务所应当把承接在年审期间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被审计单位的业务确定为高风险业务，安排资历深专业强的注册会计师及其他审计人员组建成项目组，确保审计监督程序全面严谨的执行，不能因人力、成本和时间等原因而使审计质量受到影响。

## （三） 监管部门角度

由前文可知，监管部门的监管有效性对企业财务舞弊行为影响较为显著，因此，需

要从完善会计信息披露制度、完善奖惩制度、提高监管效率、借助社会监督力量等方面来提高监管效率，降低企业舞弊风险。

### **1. 完善会计信息披露制度**

制定和完善会计信息披露制度可以降低监管部门的监管成本。对企业进行行业分类，根据各行业特点，明确各个行业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时哪些会计信息是最为重要的，注册会计师发表审计意见时哪些会计信息是最关键的，并详细补充和说明这些会计信息。信息披露时会产生一定的成本，所以以过高的成本强迫所有上市公司披露会计信息是不现实的，因此可运用大数据技术分析出近些年会计信息披露违规风险较高的行业，强制这些行业的企业详细公开披露关键会计信息。

### **2. 完善奖惩制度**

新《证券法》发布后，虽提高了罚款金额、明确了个人责任、规定了刑事处罚，但是是规定了罚款金额的范围，并未说明罚款应当如何分配，实施经济制裁时可参照“惩罚金额=控股方持股比例×平均市盈率×虚增利润”的公式。由于控股方持有不同比例的股票，持股比例可以用来明确参与财务舞弊行为的各环节负责人的责任程度，而公司无需支付罚金。它避免了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二次损失，防止了大股东违法而由小股东买单的情况出现。监管部门可以将企业缴纳的罚款交给第三方代为保管，用来弥补因企业违规披露会计信息误导中小股东而给其带来的经济损失。由于会计师事务所和监管部门对于公司实际情况了解有限，可以引入有偿举报制度，鼓励因受企业胁迫而参与财务舞弊的员工举报企业的违规行为，举报奖金由该企业因违法而缴纳的罚金支付。对于注册会计师及其事务所的处罚应视情况而定。具体来说，处罚应分为两类，一是工作中未勤勉尽责而导致审计失败，二是与企业合谋参与财务舞弊，为其出具虚假的审计报告。对于以上两种情况给予不同程度的处罚，对于与企业合谋参与财务舞弊行为而出具虚假的审计报告应予以从重处罚。

### **3. 提高监管效率**

监管部门在实施高质量监管策略时，从企业内部获取真实的会计信息和进行实地审查的成本太高，引入区块链技术可以降低政府的监管成本。区块链的不可变更和可追踪性可以确保所有操作过程在区块链中清晰可见，就算有人故意违规披露会计信息，也能快速锁定责任人。因此，监管的质量可以显著提高，监管的成本可以有效降低。此外，

监管的质量取决于监管机构中检查人员的专业技术能力，因此，监管机构还需要进一步加强工作人员的职业能力和道德培训，不仅要提升工作人员的职业能力，还应坚持底线思维，树立正确的职业道德观念，避免监管部门出现内部串通和舞弊的情况。

#### 4. 借助社会监督力量

社会力量对企业财务舞弊的监督具有不可忽视的作用，企业的财务舞弊行为直接影响着相关社会力量的经济利益，证券交易员在股票交易中获取佣金，普通股东也能从股票交易中直接受益，相关媒体发现企业重大财务舞弊问题可以扩大其在行业中的地位和影响力，专业人士和学者研究市场也是其职业活动的一部分。已被发现的财务舞弊事件大多都在受到处罚之前就被社会力量揭发，但是监管部门却往往会忽视社会监督力量，一方面是因为部分监管部门的工作量较大，无法投入太多精力，另一方面则是由于社会上的监管信息庞杂繁杂，核查和识别的成本很高，监管部门可以制定合理的制度借助社会监管，从而提高监管效率，降低监管成本。此外，监管部门也可以给社会监管力量提供适当的引导和奖励，充分保证舞弊举报者和配合调查者的安全，并发放现金奖励。

## 七、总结与展望

### (一) 研究结论

针对证券市场上频频出现的企业财务舞弊现象，本文以广州浪奇财务舞弊案件为例，基于舞弊三角理论从压力、机会和自我合理化三个方面对其舞弊动因展开分析研究，并构建了企业、中介机构和监管机构的三方博弈模型来对企业舞弊现象进行了进一步博弈分析，立足于企业自身、中介机构和监管部门三方给出相关对策建议。

经过对广州浪奇财务舞弊案件的深入研究得出以下结论：

基于舞弊三角理论对广州浪奇财务舞弊案件的动因分析可知，广州浪奇市场占有率下降，公司业绩不佳，资金压力较大，为了获得更多融资以维持企业的正常运转，逐渐萌发了舞弊动机，加上广州浪奇的内部人控制现象严重，独立董事管理缺位，外部审计监督失效，管理层职业道德缺失，对财务舞弊行为心存侥幸，寻求自我安慰等诸多因素共同作用下，促使广州浪奇实施了财务舞弊。

基于三方的博弈分析，可以得出企业实施舞弊的关键原因是舞弊收益远大于被发现后的受罚成本，提高中介机构的审计质量和独立性可以有效制约企业实施舞弊行为，最后监管部门和中介机构的监督有效性对企业财务舞弊有明显影响。

基于上述两个视角的分析研究发现，若想规避企业财务舞弊的风险，首先，要从企业内部着手进行源头治理，提高企业的市场竞争力，改善经营压力，完善内部控制，加强内部审计监督作用，避免出现内部人控制现象，从而减少舞弊机会。其次，中介机构也要提高审计人员的专业能力和职业道德，在开展业务前加强风险管控。最后，监管机构是企业舞弊的最后一道防线，应当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提高监管效率，重视社会监督力量，从而多措并举严厉打击企业财务舞弊行为，营造健康良好的市场环境。

### (二) 不足与展望

本文主要存在几点不足，首先，本文只对广州浪奇一个研究对象展开分析，可能欠缺一定代表性。其次，本文的数据和信息来源于企业和监管部门网站及媒体报道，对于细节内容有待补充完善。最后，在进行博弈分析时将案例企业作为了一个整体，未对企业内部的博弈行为展开研究。

后续的研究可根据宏观经济政策和全球资本市场变化的具体情况，结合信息技术和区块链技术将更多的因素纳入财务舞弊分析体系，进一步构建更加完善高效的财务舞弊治理机制，有效防范财务舞弊行为。

## 参考文献

- [1] 丁友刚,郝玉芹.财务报告舞弊动因分析与警戒信号识别[J].财会通讯(学术版),2004(12):52-54.
- [2] 陈少华.财务舞弊成因之综合分析[J].经济经纬,2005(01):74-76.
- [3] 黄新建,李若山.中国上市公司财务舞弊成因分析[J].生产力研究,2006(08):261-262.
- [4] 洪荭,胡华夏,郭春飞.基于 GONE 理论的上市公司财务报告舞弊识别研究[J].会计研究,2012(08):84-90+97.
- [5] 郑丽萍,赵杨.上市公司财务舞弊的成因与治理研究——以瑞幸咖啡公司为例[J].管理现代化,2020,40(04):4-6.
- [6] 宋传联.对我国上市公司财务报告舞弊信号的审计识别[J].财会研究,2005(11):35-36.
- [7] 郭凤林,周英涛.论上市公司财务报告舞弊的识别[J].财会通讯(综合版),2008(11):36-38.
- [8] 李清,任朝阳.基于案例推理的财务报告舞弊识别研究[J].财经理论与实践,2015,36(03):84-89.
- [9] 叶凡,叶钦华,黄世忠.存货舞弊的识别与应对——基于康美药业的案例分析[J].财务与会计,2021(13):48-52.
- [10]熊方军,张龙平,韩粤.上市公司财务舞弊风险识别与治理对策研究——以瑞幸咖啡为例[J].会计之友,2022(03):55-61.
- [11]叶钦华,叶凡,黄世忠.财务舞弊识别框架构建——基于会计信息系统论及大数据视角[J].会计研究,2022(03):3-16.
- [12]伍彬,刘云菁,张敏.基于机器学习的分析师识别公司财务舞弊风险的研究[J].管理学报,2022,19(07):1082-1091.
- [13]陈艳,张武洲.国有企业党组织“把方向”能有效抑制财务舞弊吗?——基于“讨论前置”机制的准自然实验[J].中国软科学,2022,373(01):182-192.
- [14]余思明,唐建新,孙辉东.管理层业绩目标、内部控制有效性与财务舞弊[J].预测,2020,39(03):50-57.

- [15]罗党论,黄悦昕,何建梅.上市公司财务舞弊的治理:经验与理论分析[J].财会月刊,2022,938(22):29-37.
- [16]吴芃,卢珊,杨楠.财务舞弊视角下媒体关注的公司治理角色研究[J].中央财经大学学报,2019,379(03):51-69.
- [17]于君静,邵俊岗.企业财务舞弊以逃税问题的博弈分析[J].财会通讯,2010,502(26):52-53.
- [18]尹珍丽,万平.财务舞弊的经济学分析及防范[J].开发研究,2011,155(04):144-147.
- [19]袁洋.管理层与审计师之间的行为博弈分析——基于财务舞弊公司后续期间的研究[J].会计之友,2013,468(36):76-82.
- [20]金树颖,王鹏,张子辰.区块链防范财务舞弊行为的动态博弈分析[J].财会月刊,2021,898(06):78-84.
- [21]孙继辉,沈子琪.基于演化博弈模型的社会审计监管对审计合谋影响研究[J].财会通讯,2021,883(23):123-127.
- [22]Albrecht, Wernz. Bring the Light to the Dark Side of Business[J]. New York IrwinInc, 1995.22(3):15-52.
- [23]Bologna. R.J. Lindquist. The Accountant's Handbook of Fraud and Commercial Crime[M]. John Wiley: Sons Inc, 1933:99.
- [24]Shi, Wei, Connelly, Brian L. Strategic Management Journal (John Wiley & Sons, Inc.) [J]. Jun2017, Vol. 38 Issue 6, p1268-1286. 19p. 3 Charts.
- [25]Kassem, Rasha. Understanding financial reporting fraud in Egypt: evidence from the audit field[J]. Current Issues in Auditing. Spring2018, Vol. 12 Issue 1, pA29-A39. 1p.
- [26]Sallal, Farqad. Fraudulent financial reporting motivations in emerging markets[J]. Journal of Financial Crime. 2021, Vol. 28 Issue 3, p892-905. 14p.
- [27]Li, Valerie. Groupthink tendencies in top management teams and financial reporting fraud[J]. Accounting & Business Research (Taylor & Francis). Jan2023, p1-23. 23p. 8 Charts.
- [28]Kerszturi, Judit Lilla. Blowing the whistle on corporate fraud: the role of regulators and journalists in the financial vs non-financial sectors[J]. Applied Economics. Mar2023, Vol. 55 Issue 11, p1273-1284. 12p.

- [29]Shou, Minghuan. An optimal weighted machine learning model for detecting financial fraud[J].Applied Economics Letters. Feb2023, Vol. 30 Issue 4, p410-415. 6p.
- [30]Liu, Rong.Production & Operations Management.[J].Feb2023, Vol. 32 Issue 2, p584-602. 19p.
- [31]Dyck, Alexander.Who Blows the Whistle on Corporate Fraud?[J].Journal of Finance (John Wiley & Sons, Inc.). Dec2010, Vol. 65 Issue 6, p2213-2253. 41p. 10 Charts, 1 Graph.
- [32]Files, Rebecca.Unraveling Financial Fraud: The Role of the Board of Directors and External Advisors in Conducting Independent Internal Investigations\*[J].Contemporary Accounting Research. Sep2022, Vol. 39 Issue 3, p1905-1948. 44p.
- [33]Xue, Shan. How boards' factional faultlines affect corporate financial fraud[J].Asia Pacific Journal of Management. Nov2022, p1-26.
- [34]Bai, Jing. Serving the truth: Do directors with media background improve financial reporting quality? [J].International Review of Financial Analysis. Jan2023, Vol. 85, pN.PAG-N.PAG. 1p.
- [35]Tucker RR, Matsumura EM. Going concern judgments: An economic perspective [J]. Behavioral Research in Accounting.1998.10:197-218.
- [36]Fischbacher, U. Stefani,etc. Strategic errors and audit quality: An experimental investigation[J]. Accounting Review,2007,82(3):679-704.
- [37]Wilks, T. Jeffrey , Zimbelman, Mark F. Using Game Theory and Strategic Reasoning Concepts to Prevent and Detect Fraud[J].Accounting Horizons Sep2004, Vol. 18 Issue 3, p173-184. 12p.
- [38]Bernardino, Wilton. Risk curves: A methodology to evaluate the risk of fraud by stock price manipulation based on game theory and detection software[J]. Journal of Economics & Business. Jan2021, Vol. 113, pN.PAG-N.PAG. 1p.